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  
(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2026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 目 录

<b>第一部分 概况</b> .....	<b>1</b>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b>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b> .....	<b>3</b>
表一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6
<b>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b> .....	<b>17</b>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7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
十、绩效管理情况.....	20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62
十二、其他说明.....	6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62
（二）其他.....	62
<b>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b>	<b>63</b>

## 第一部分 概况

### 一、本单位职责

一是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理论研究、政策研究、战略研究，提出改革和政策建议。

二是承担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执法监测、应急监测、核与辐射源安全监测和重点排污单位在线监控。

三是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科学技术研究、标准研究和生态环境保护能力建设研究；开展污染防治技术研发、科研测试和产品开发推广。具体任务包括：开展大气、水、土壤、生态环境基础理论研究；开展环境要素调查、污染土壤修复研究、生态遥感技术研究与应用、环境保护与污染防治技术研发；开展环境政策与标准研究、环境规划与咨询研究、环保新技术推广、环境科研监测等工作。同时承担“山西省污染土壤修复技术开发实验室”运行、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山西遥感应用基地建设运行和“山西省环境保护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

四是开展核与辐射源安全科学研究、调查评估；负责城市放射性废物库管理和废源（物）收贮工作。具体任务包括：对全省核技术利用单位进行许可前现场核查，出具技术评估报告并建立技术档案。作为全省唯一的专业单位，做好核技术利用单位的废旧放射源和放射性废物收贮及暂存工作。

五是承担环境应急和调查的技术支持工作。具体任务包括：为重、特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调查、损失评估提供技术服务保障；负责12369环境举报热线平台管理工作。

六是承担全省生态环境宣传教育组织、发动、协调等工作。具体任务包括：负责省厅宣教工作计划制定实施，负责省厅新闻发布会的组织，负责省厅“微博、微信”政务新媒体管理、维护，负责对接、组织新闻媒体采访，负责生态环境社会化宣传活动。

七是负责开展生态环境大数据研究应用。具体任务包括：负责环境信息公开、环境信息数据收集、整理和服务工作，负责省厅门户网站的日常维护和管理，负责全省环境信息化、政务电子化的建设与管理；负责省厅舆情监测，保障省厅网络信息安全。

###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中心（院）内设14个部门，均为正处级，分别为办公室、党群工作部、人力资源部、规划财务部、科技发展部、水生态环境研究所、大气环境研究所、土壤生态环境

研究所、生态环境监测部、环境在线监控部、核与辐射安全部、环境应急与事故调查部、生态文明宣传研究部和生态环境数据部。

## 第二部分 2026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 2026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6年	项目	2026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74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744.48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40	785.4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50.13	250.1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6557.79	13449.07	3108.7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 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 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484.59	本年支出合计	17593.31	14484.59	3108.72
上年结转	3108.72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7593.31	支出总计	17593.31	14484.59	3108.72

注：本套报表因取数时四舍五入，部分金额可能存在尾差

预算公开表2

## 2026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4484.59	13740.11				744.48	3108.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40	785.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40	785.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0.06	22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89	37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5	18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13	25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13	250.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28	20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85	42.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3449.07	12704.59				744.48	3108.72
21103	污染防治							1199.46
2110302	水体							1199.46
21111	污染减排	13449.07	12704.59				744.48	1909.26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3449.07	12704.59				744.48	1909.26

预算公开表3

## 2026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7593.31	4859.70	12733.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40	785.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40	785.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0.06	22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89	37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5	18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13	25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13	250.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28	20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85	42.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557.79	3824.18	12733.61
21103	污染防治	1199.46		1199.46
2110302	水体	1199.46		1199.46
21111	污染减排	15358.33	3824.18	11534.15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5358.33	3824.18	11534.15

##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3740.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40	785.4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50.13	250.1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5813.31	15813.31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740.11	本年支出合计	16848.83	16848.83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3108.72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3108.7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6848.83	支出总计	16848.83	16848.83		

##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740.11	4859.70	8880.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5.40	785.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5.40	785.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0.06	220.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6.89	376.8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45	188.4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13	250.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13	250.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7.28	207.2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2.85	42.8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2704.59	3824.18	8880.41
21111	污染减排	12704.59	3824.18	8880.41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12704.59	3824.18	8880.41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59.70	4383.92	475.79
工资福利支出		4103.70	4103.70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254.51	1254.51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192.46	192.46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5.88	5.88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326.86	1326.86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76.89	376.89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88.45	188.45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79.96	179.9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2.85	42.8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7.32	27.32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320.58	320.58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87.95	187.95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79		475.79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15		179.15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		5.88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16		41.16
取暖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6		27.36
物业管理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43		40.43
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55		47.5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90		29.90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0		20.0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82.36		82.3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80.22	280.22	
退休费	离退休费	236.92	236.92	
生活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3.45	3.45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39.85	39.85	

###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部门公开表9

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7.90	37.9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90	37.90		
合计	39.90	39.90		

### 2026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6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1	2	3	4	5	6	7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9624.89	8880.41				744.48
保障中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1136.00	1136.00				
保障中心会议(培训)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16.98	16.98				
保障中心资本性支出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6.75	6.75				
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项目环境监理及相关污染判别(单位资金)	294.00					294.00
国家空气质量背景站项目运行经费(单位资金)	45.00					45.00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项目(单位资金)	18.70					18.70
全国辐射环境监测(国控)(单位资金)	120.00					120.00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与示范(单位资金)	18.00					18.00
污染场地治理决策系统开发与再利用方式评估(单位资金)	10.45					10.45
煤炭产业集聚区污染治理技术集成与工程示范(单位资金)	17.00					17.00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4033.83	4033.83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3424.11	3424.11				
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保障中心本级)	113.74	113.74				
区域地下水污染风险识别及分类分区分级方法(单位资金)	60.00					60.00
污染场地治理修复与风险管控集成技术推广的体制机制研究(单位资金)	41.33					41.33
省级环保能力建设资金	149.00	149.00				
重点工业源SCR脱硝系统氨逃逸对PM2.5贡献及协同管控技术研究	120.00					120.00

## 2026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6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3108.72	3108.72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与应急保障中心	3108.72	3108.72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3108.72	3108.72		
能力建设资金（省保障中心本级）	1615.68	1615.68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258.58	258.58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35.00	35.00		
山西省地下水环境监测网络体系与监测能力建设项目	1199.46	1199.46		

### 第三部分 2026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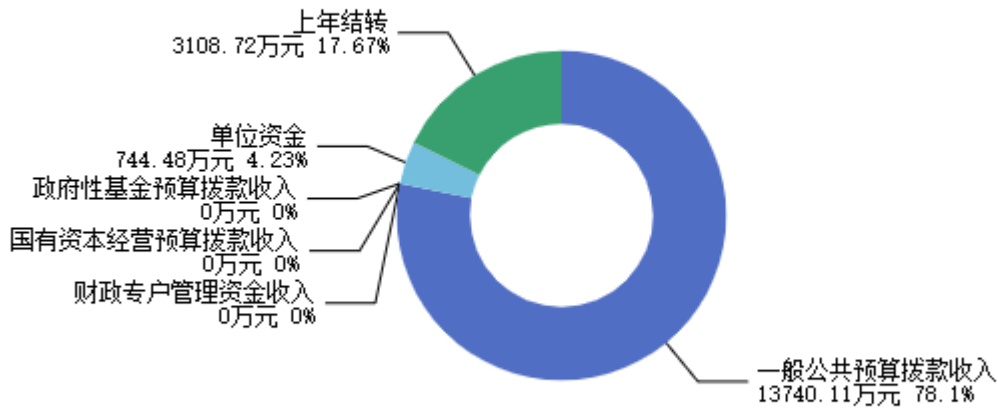
####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6年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预算收入总计17,593.31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4,484.59万元，上年结转3,108.72万元，比上年减少7141.10万元，下降28.87%，主要原因是：1. 2026年本年收入较2025年减少9471.50万元，主要为能力建设项目资金减少9100.60万元、单位资金减少370.90万元。2. 上年结转资金较2025年增加2330.40万元，主要为山西省地下水环境监测网络体系与监测能力建设项目资金结转1199.457万元，于2025年12月10日下达至我中心（院），下达时间较晚，已于2025年12月底进行了采购意向公开，编制了采购需求，资金需结转2026年使用。山西省生态环境智慧监管与服务平台项目资金结转1615.6755万元，目前平台建设工作正在推进中，各项合同剩余款项需待平台建设完成并通过终验后支付，因此申请将剩余费用结转2026年，待项目验收合格后予以支付；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7,593.31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4,484.59万元，上年结转3,108.72万元，比上年减少7141.10万元，下降28.87%，主要原因是：1. 2026年本年收入较2025年减少9471.50万元，主要为能力建设项目资金减少9100.60万元、单位资金减少370.90万元。2. 上年结转资金较2025年增加2330.40万元，主要为山西省地下水环境监测网络体系与监测能力建设项目资金结转1199.457万元，于2025年12月10日下达至我中心（院），下达时间较晚，已于2025年12月底进行了采购意向公开，编制了采购需求，资金需结转2026年使用。山西省生态环境智慧监管与服务平台项目资金结转1615.6755万元，目前平台建设工作正在推进中，各项合同剩余款项需待平台建设完成并通过终验后支付，因此申请将剩余费用结转2026年，待项目验收合格后予以支付

####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预算收入17,593.31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740.11万元，占78.1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744.48万元，占4.23%；上年结转3,108.72万元，占17.67%。

收入预算图



###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支出预算17593.3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59.7万元，占27.62%；项目支出12733.61万元，占72.38%。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6,848.8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6,848.8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3,740.11万元，上年结转收入3,108.72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85.4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250.13万元、节能环保支出15,813.31万元等。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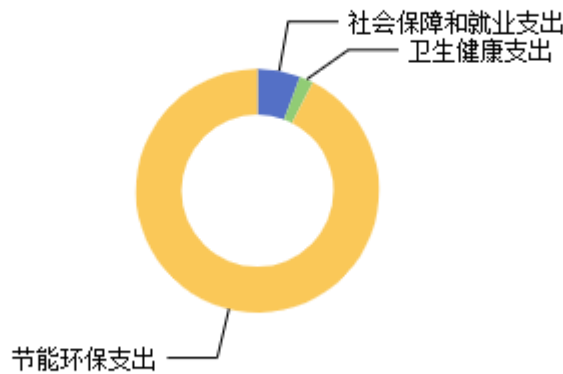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6年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3,740.11万元,比上年减少9100.60万元，下降39.84%。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6年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3,740.11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85.40万元，占5.72%；卫生健康支出250.13万元，占1.82%；节能环保支出12,704.59万元，占92.46%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6年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4,859.7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383.9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生活补助、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475.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取暖费、水费等。

##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6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39.90万元与2025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2.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7.9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7.9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我单位为全额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898.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3.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725.87万元。

## 十、绩效管理情况

### 1、整体绩效目标

2026年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0万元。

### 2、项目绩效目标

2026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17个，共计金额9,624.89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金额1,904.2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金额7,720.68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17个，涉及项目金额9,624.89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13个，涉及项目金额1,904.21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4个，涉及项目金额7,720.68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中心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768,900	年度资金总额：	11,36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7,768,900	省级财政资金	11,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运行工作经费项目，是保障中心大楼运行维护经费，主要包括保障中心干部职工就餐费用、邮电费、维修维护费、消防费、办公耗材、印刷费、中心宣传等费用，旨在为各部门、中心干部提供规范、优质的政务服务。为充分吸纳生态环境领域国家级专家人才团队的智慧经验，全面提高我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科学决策水平，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成立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院士专家智囊团并组建院士专家智囊团办公室，办公室设在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为保障院士专家智囊团在晋活动顺利开展，申请院士专家智囊团办公室日常运行经费。配合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管理工作，做好生态环境大数据汇集、分析、应用等各项工作，依托现阶段信息化基础，多方面汇集处理生态环境数据，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支撑和技术服务，确保生态环境大数据网络给环境可靠、稳定、安全，提供省厅互联网舆情信息监测服务。通过构建全省重点单位自动监测网络，实时监控全省重点单位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情况，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精准的技术支持，为全面打赢我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发挥积极作用；同时通过快速统计分析污染源监测数据和环境统计数据，为管理决策提供技术支撑。1、创新宣传方式，提升社会宣传影响力。围绕环保中心工作，不断创新宣传方式，组织开展具有广泛影响力的社会宣传活动，动员社会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2、创新公众参与渠道，强化公众参与效果。积极发挥环保社会组织和社会志愿者积极作用，加强环保社会组织、环保志愿者的能力培训和交流平台建设，支持环保志愿者参与环保公益活动，引导培育环保社会组织专业化成长。3、创新文化宣传产品，增强环境文化感染力。</p>			
立项依据	<p>一、中心（院）是本次事业单位机构重组性改革中新成立的副厅级事业单位，隶属于省生态环境厅，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020年12月31日正式挂牌。中心（院）整合了原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省环境科学研究院、省球与辐射安全中心、省环保宣教中心、省环境信息中心、省环境监控中心、省环境应急中心7个省厅直属事业单位和1个驻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共18个单位。二、1.《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院士专家智囊团组建方案〉的通知》（晋环委办发〔2021〕3号）；2.《成立山西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院士专家智囊团办公室的通知》（晋环函〔2021〕392号）；3.《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生态环境大数据建设总体方案》、《生态环境智慧监测创新应用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环办监测函〔2022〕63号）、《山西省数字政府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关于推进全省政务数据目录治理试点工作的函》（晋审管函〔2023〕43号）、《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进一步做好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三、1、根据关于印发《“美丽中国，我是行动者”提升公民生态文明意识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环宣教〔2021〕19号）；2、党的二十大报告有要求。报告指出，必须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站在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高度谋划发展。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3、《环境保护法》有规定。人民政府应当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和普及工作，开展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营造保护环境良好风气。新闻媒体应当开展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环境保护知识的宣传，对环境违法行为进行舆论监督；4、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需要。要提升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水平，就必须拿出超常举措，牢牢掌握新闻宣传的话语权和主导权，生态环境保护基础信息舆论基础，提供有力保障。保障中心主要职能是为省厅环境管理提供综合保障，运行工作经费旨在为保证中心工作正常运行。为开展专题调研、重大项目攻关，加大科技成果推广力度，保障院士专家智囊团工作顺利开展，将高端智力转化为治理成果，助力全省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根据省数字政府建设规划，需积极推动生态环境政务数据资源向全省政务数据资源共享交换平台整合汇聚、共享共用，促进形成全省政务数据资源“一个池”。2016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政务公开工作中进一步做好政务舆情回应的通知》，对各地区各部门政务舆情回应工作做出部署，要求各级政府及其部门进一步明确政务舆情回应责任，从而准确把握网络舆论反馈的社情民意，提升社会治理水平。通过构建全省重点单位自动监测网络，实时监控全省重点单位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情况，为环境管理提供科学精准的技术支持，为全面打赢我省污染防治攻坚战发挥积极作用；</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资金使用及管理上：印刷费、消防费、维修费，工作人员在食堂就餐的费用按合同支付，确保中心工作正常运转。专项资金支出依据合规，无虚列项目支出情况；无截留挤占挪用情况；无超标准开支情况；无超预算情况。</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按照省财政预算管理的要求，坚持履行规定的程序和手续，根据合同支付、单据送审、办理报账，接受省财政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有效、确保财政配套资金运行安全。</p>			
项目实施计划	<p>按照省财政预算管理的要求，坚持履行规定的程序和手续，根据合同支付、单据送审、办理报账，接受省财政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有效、确保财政配套资金运行安全。</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告

总体目标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运行工作经费项目，是保障中心大楼运行维护经费，主要包括保障中心干部职工就餐费用、邮电费、维修维护费、消防费、办公耗材、印刷费、中心宣传等费用，旨在为各部门、中心干部提供规范、优质的政务服务。按照省财政预算管理的要求，坚持履行规定的程序和手续，根据合同支付、单据送审、办理报账，接受省财政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有效、确保财政配套资金运行安全。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运行工作经费项目，是保障中心大楼运行维护经费，主要包括保障中心干部职工就餐费用、邮电费、维修维护费、消防费、办公耗材、印刷费、中心宣传等费用，旨在为各部门、中心干部提供规范、优质的政务服务。按照省财政预算管理的要求，坚持履行规定的程序和手续，根据合同支付、单据送审、办理报账，接受省财政对资金使用情况的跟踪监督检查，确保项目资金使用安全有效、确保财政配套资金运行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在中国环境双微账号转载原创文章	≥12次/年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双微每月原创稿件被生态环境部	≥3篇/年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公益活动	6次			预计用电量	≤810422度/年
			报表报告数量	按需提供			物业管理面积	10824平方米/年
			网络联通率	≥98%			供暖面积	10442平方米/年
			自动监测数据传输率	≥90%			环保新媒体产品制作开发数	15个/年
			物业管理面积	10824平方米			在中国环境双微账号转载原创文章	≥12次/年
			供暖面积	10442平方米			生态环境志愿服务队伍建设公益活动组织场次	6次/年
			预计用水量	≤17184吨			新闻宣传采访全年出差人数	30人/年
预计用电量			≤810422度	预计用水量			≤17184吨/年	
小型修缮工程工程量			≥9000平方米	环保宣传资料汇编印刷册数			≥2册/年	
组织咨询会、研讨会或技术交流会议数			≥1次	环保新媒体产品推广活动次数			≥4次/年	
建立信息库			1个	生态环境公益活动组织场次			≥2次/年	
生态环境公益活动组织场次（次）			≥2次	建立信息库			1个/年	
环保新媒体产品推广活动次数			≥4次	组织咨询会、研讨会或技术交流会议数			≥1次/年	
环保宣传资料汇编印刷册数			≥2册	小型修缮工程工程量			≥9000平方米/年	
双微每月原创稿件被生态环境部采用数			≥3篇					
环保新媒体产品制作开发数	15个							
新闻宣传采访全年出差人数	30人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公众参与度	≥98%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水电暖气等保障度	保障%	
		宣传资料派发率（%）	≥100%			物业工作验收合格率	≥95%	
		目标任务完成率（%）	≥98%			系统正常运行率	>98%	
		高端智力转化为治理成果	通过向院士专家咨询研讨，将高端智力转化为治理成果					
		微信微博转发率(%)	≥98%					
		修缮验收合格率	≥98%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水电暖气等保障度	保障%					
		物业管理工作验收合格率	≥98%					
		生态环境宣传稿件及视频发布及时率（%）	≥98%			服务保障期间	2026年	
		舆情应付及时性	及时			服务及时性	≥90%	
		工作小组及时应对	<30分钟					
		舆情人工预警	<30分钟					
		服务及时性	≥90%					
		供暖时间	保障					
		网络舆情数据采集时效	<45分钟					
物业管理服务时间	保障							
环保新媒体产品开发及时性	及时							
宣传活动完成及时性	及时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单位修缮成本	≤30元/平方米	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物业、印刷等费用成本	不突破相关标准	
		单位用水成本	≤6.1元/吨			项目投入额	≤1118万元	
		单位用电成本	≤0.72元/度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聘用人员成本	11.6万元	成本指标			
		环保微信微博代运营成本	≥18万元				
		单位物业管理成本	<8.4元/平方米				
		生态环境公益活动成本	50万元				
		智慧团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单位供暖成本	≤7.5元/平方米				
		资金利用合理性	合理				
		环保宣传资料汇编印刷成本	≥20元/册				
		新闻采访出差人均成本	400元/人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完成成本	金额	经济效益
改善生态环境，避免因环境问题带来的经济损失 数据服务经济效益	通过各院士专家建言献策，改善生态环境，避免因环境问题带来的经济损失，有助于提高政府管理决策效率与精准度，节约人、财、物等资源，降						
社会效益	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	公众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环境监管能力和公共服务水平	≥98% 提高	
	物业水电保障人数		≥420人				
	职工投诉降低率		≥98%				
	助力全省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		与院士专家保持良性互动，大力发展绿色生产力，助力全省生态环境进一步发挥数据共享赋能效能，提高社会公众对政府服务的认可度				
	数据服务社会效益		提升				
	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度		提升				
	公众生态环保政策知晓度(%)		≥98%				
	工作效率提升度		提升				
生态效益	通过专题调研、重大项目攻关，加大科技成果保障生态环境服务		通过专题调研、重大项目攻关，加大科技成果推广力度，将高端智力保障	生态效益			
	数据服务生态效益		通过大数据分析应用，辅助改善环境质量，提高公众绿色生态福利。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促进数据共享	持续促进	可持续影响	持续保障单位工作	持续保障
			系统建设对公共服务的促进程度	持续促进		单位持续运转率	提升
			舆情数据采集范围及时预警	<5分钟			
			持续保障单位工作	持续保障单位工作			
			持续改善全省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			
			单位持续运转率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合作单位满意度	≥98%		公众满意度	≥98%	
		单位人员满意度	≥98%				
		外来人员满意度	≥98%				
		网民满意度	使群众对网站内容正确率有较高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2%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73116450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保障中心资本性支出专项业务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7,500		年度资金总额：	67,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7,500		省级财政资金	67,5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我中心2026年度正常运转，对日常办公桌椅、打印机等设备进行购置。						
立项依据	《山西省2021年度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编制省级部门2026年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满足我中心日常办公需求，保障我中心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2025年度集中采购目录及采购限额标准》、《〈山西省财政厅关于编制省级部门2026年预算和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预算安排以及实际工作需要。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保障我中心2026年度正常运转，满足日常办公需求，对日常办公桌椅、打印机等设备进行购置。			为保障我中心2026年度正常运转，满足日常办公需求，对日常办公桌椅、打印机等设备进行购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转部门数量	≥14个	数量指标	保障运转部门数量	≥14个
			质量指标	满足国家认证标准		满足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保障日常办公需求	保障	时效指标	资产投入使用时间	2026年
		成本指标	小于预算金额	小于	成本指标	实际支出数	≤6.75万元
	低于政府采购限价		低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服务能力	提升	社会效益	工作正常运转或专项业务保障度	保障
						提升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服务能力	提升
		生态效益	货物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符合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用具资产使用年限	≥5年
				通用设备资产使用年限		≥6年	
保障中心可持续运转	保障		保障中心可持续运转	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5102907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425,360	年度资金总额：	40,338,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5,425,360	省级财政资金	40,338,3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大气所项目：包括8个2025年延续性项目和2个新增项目，共10个项目。其中8个2025年延续性项目，分别为1.山西省省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运维服务项目 2.山西省省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 3.PM2.5自动监测仪器颗粒物手工比对项目 4.国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处理 5.山西省大气颗粒物组分站运维服务项目（晋中、吕梁） 6.山西省大气颗粒物组分站质控检查项目 7.山西省环境空气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站质控检查项目 8.山西省环境空气质量精细化预报产品及环境气象综合分析服务采购项目；2个新增项目中，分别为9.高性能计算算力及专业技术服务 10.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与应急保障中心移动式大气监测车运维服务项目。水所项目：一、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山西省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为2023-2024年建设的全省11个地级市共117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的运行维护工作。1.主要监测指标包括各小时的等效声级Leq、h、累积百分声级L10、L50、L90、最大值Lmax、最小值Lmin、标准偏差SD、昼间等效声级Ld、夜间等效声级Ln和夜间最大声级Lmax，以及小时有效采集率及昼间、夜间有效采集率，同时记录监测时段的气象参数。2.完成每日检查、定期现场巡检及维护和故障检修等工作，保证站点正常稳定运行，并与生态环境部门联网正常。3.通过自检、现场声校准和声校验、比对测试、量值溯源等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手段，保障监测数据质量。二、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山西省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实施现场声校准、声校验、比对测试及量值溯源等全流程标准化质控检查作业，通过规范化、精细化的质量管理，切实提升声环境监测数据的准确性、可靠性和可比性。三、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山西省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以城市为基本单元深入解析噪声污染的时空变化特征，围绕噪声来源的自然和人为原因，剖析本地噪声污染源类型，从而明确重点时段、重点区域与关键控制因子，科学识别污染成因与治理重点。</p>			
立项依据	<p>大气所项目：1.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4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4〕138号）2.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4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晋环函〔2024〕290号）3.国务院关于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号）4.生态环境部《“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规划》的通知（环监测〔2021〕117号）5.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全国细颗粒物与臭氧协同控制监测网络能力建设方案》（环办监测函〔2021〕218号）6.《关于印发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5〕56号）7.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5〕90号）8.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监测部项目：1、《关于加强生态环境应急监测工作的意见》（环办监测〔2018〕40号）2、《国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国办函〔2014〕119号）3、《生态环境应急监测能力建设指南》（环办监测函〔2020〕597号）4、《重特大突发水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工作规程》5、《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589-2021）水所项目：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lt;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方案&gt;的通知》（国办发〔2015〕56号）2.生态环境部等16部委《关于印发&lt;“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gt;的通知》（环大气〔2023〕1号）3.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lt;关于加强噪声监测工作的意见&gt;的通知》（环办监测〔2023〕2号）4.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转发生态环境部办公厅&lt;关于加强噪声监测工作的意见&gt;的通知》（晋环函〔2023〕214号）5.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印发&lt;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能力建设技术要求（试行）&gt;的通知》（总站物字〔2023〕13号）6.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印发&lt;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运行维护和质量控制技术要求（试行）&gt;的通知》（总站物字〔2024〕6号）7.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lt;2024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晋环函〔2024〕290号）8.《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HJ 640-2012）9.《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技术规范》（HJ 906-2017）10.《环境噪声自动监测系统技术要求》（HJ 907-2017）</p>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项目设立必要性	<p>大气所项目：为持续保证监测数据的获取率、有效率，持续开展大气环境质量监测工作。通过运维检查对运维情况进行现场考核，通过数据复核对运维情况的两率情况进行考核，确保省级城市站的正常、稳定运行，客观反映我省环境空气质量状况，提高大气环境监测质量管理与质量控制水平，为全省的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提供技术支持。监测部项目：为了提高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快速响应能力，解决高精度便携仪器、重金属有机物应急监测设备配备不足；协助有效应对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监测工作。水所项目：一、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山西省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2023年，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十四五”噪声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环大气〔2023〕1号），明确要求：“省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按照统一组织、分步实施的原则，统筹开展本行政区域设区的市级以上城市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的建设运维工作”。为贯彻落实国家“十四五”噪声监测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省厅印发《关于转发生态环境部办公厅&lt;关于加强噪声监测工作的意见&gt;的通知》（晋环函〔2023〕214号），要求由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从2025年开始，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系统的运行维护工作统一纳入省级管理。二、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山西省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2025年3月，省厅印发了《关于印发&lt;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明确省中心负责“组织各驻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开展城市区域、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工作，对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实时监测数据进行分级审核、质量保证和控制”等工作，确保监测站点正常、稳定运行，保障监测数据真实可靠。当前，我省已建成覆盖11个地级市的117个声环境自动监测站点，构建了全省噪声监测网络。高质量的声环境监测数据是实现噪声污染精准防治的基础，更是环境管理决策的重要依据。为确保监测数据的科学性和权威性，现拟申报山西省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用以建设系统化、标准化的声环境监测质量控制体系。三、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山西省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中发〔2021〕40号）首次将噪声指标纳入考核工作，要求“到2025年，地级及以上城市全面实现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全国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85%”。依据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印发的《关于印发&lt;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任务安排，全省11个地级市开展城市区域、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监测和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工作，着力解决人民群众身边突出的噪声污染问题，提升噪声污染防治能力。目前，全省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点已经建成，共设监测点位117余个。为有效开展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工作，拟申报山西省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大气所项目：1、省生态环境厅：统一协调部署我省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站点（包括省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站点、细颗粒物组分站等）的运维管理工作。2、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组织开展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站点日常运维管理和质控检查工作；组织开展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站点监测数据的审核、复核；组织开展对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站点监测质量质控检查；组织对第三方监测机构进行考核。3、市级环保部门/驻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协助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对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站点开展质控考核。4、省级/市级环保部门：负责保障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站点的站房用地、站房建设或租赁、安全设施、电力供应、网络通讯和出入站房等日常运行所必需的基础条件；如遇站点供电、通信和周边环境等的异常情况，负责向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报送。5、运维监测机构：依据相关规范和要求开展运维和日常质控工作；负责站点运维安全，未经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允许，严禁非运维人员进站房、采样探头和相关设施所在区域；防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干扰监测数据，如有相关异常情况，应及时制止并报告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负责细颗粒物组分站数据初核和报送工作，并保证数据和运维记录的真实性。6、质控检查机构：依据相关规范和要求开展数据复审和质控检查工作。7、财政全额保障。监测部项目：分为水质重金属移动应急监测技术服务和水气两用VOCs应急监测技术服务两项内容，服务时间为50天，包括应急监测10天，培训演练天数40天，如服务期内没有达到应急监测响应50天，采取走航方式服务够50天。水所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及时序进度，开展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及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p>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总体目标		<p>大气所项目：1.完成全省198个省级城市站运维工作；2.完成全省198个省级城市站质控检查工作；3.完成全省198个省级城市站部分点位PM2.5自动监测仪手工比对；4.完成国控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处理工作；5.完成晋中、吕梁大气颗粒物组分站点的运行维护工作；6.完成全省大气颗粒物组分站（大同、朔州、忻州、晋中、吕梁、临汾、运城、太原、阳泉、长治、晋城）质控检查工作；7.完成挥发性有机物监测站质控检查工作；8.按时完成空气质量预报工作。监测部项目：根据突发环境事件的污染物种类、性质以及当地自然、社会环境状况等，明确相应的应急监测方案及监测方法，确定监测的布点和频次，调配应急监测设备、车辆，及时准确监测，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提供依据。通过对重点源、伴生放射性矿企业等全覆盖监测，可以掌握核技术工作单位排放达标率和违规检出率，确保对放射性污染源的有效监管，保障公众和环境安全，同时提升辐射环境监测的科学性、准确性和响应能力，为核与辐射安全监管提供数据支撑。</p> <p>监控部项目：开展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有助于提升我省生态环境统计数据质量和市县（区）统计能力，推动生态环境统计队伍专业化，促进生态环境统计业务规范化，为精准实施污染源管控、客观评估治理成效提供坚实的数据基础，有力服务于生态环境管理决策。</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完成日常巡检数量	≥264次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现场调查	2组，每组3人工作40天	
		PM2.5手工比对项目：每年完成PM2.5自动监测仪器颗粒物手工比对站点数量	≤20个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报告编制	1份	
		城市站运维项目：站点数量	≤198个		PM2.5手工比对项目：每年完成PM2.5自动监测仪器颗粒物手工比对站点数量	≤20个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推送	>365天		城市站运维项目：站点数量	≤198个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数据审核站点数	≥198个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信息推送	≤365天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现场质控检查站点数量	≥198个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现场质控检查站点数量	≥198个	
		精细化：气象观测数据接入	≥5类		精细化：气象观测数据接入	≤5类	
		VOCs质控：核查站点数	11个		VOCs质控：核查站点数	11个	
		颗粒物组分运维：运维站点数量	2站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数据审核站点数	≥198个	
		颗粒物组分质控：质控检查站点	11个		颗粒物组分运维：运维站点数量	2站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专业技术分析报告）	≥20份		颗粒物组分质控：质控检查站点	11个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周报、月报、季报、年报常规报告）	≥70份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专业技术分析报告）	≥20份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季度质控检查报告）	4份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周报、月报、季报、年报常规报告）	≥70份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季度质控检查报告）	4份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数量指标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比对测试记录表）	≥234份	数量指标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现场巡检记录表）	≥468份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现场巡检记录表）	≥468份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监测频次	实时监测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监测频次	实时监测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监测指标数量	11个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监测指标数量	11个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完成研究报告数量（比对测试记录表）	≥234份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运维站点数量	117个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运维站点数量	117个
	监测部项目：培训演练天数	40天		监测部项目：培训演练天数	40天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天数	10天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完成故障处理数量	≥80次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完成故障处理数量	≥80次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完成深度巡检数量	≥12次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完成深度巡检数量	≥12次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数据审核数量	完成13000家重点调查单位（工业源及集中式污染治理设施）名录库动态更新与审核，审核全省约5000家工业源、集中式、储油库重点调查单位的18张报表648项指标（千万条数据），及农业源、生活源、移动源7张报表208项指标。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参加国家会议或培训	3次3人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完成日常巡检数量	≥264次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质控数量	按照项目上述数量指标委托业务的10%开展质量控制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天数	根据实际发生次数进行监测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响应	快速、及时响应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数据复核完成率	≥100%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研究报告通过验收	通过专家评审和项目验收	城市站运维项目：持证上岗率	100%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数据复核完成率	≥100%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现场质控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质控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库维护	按照要求做好数据库备份和维护升级	VOCs质控：检查质量	符合质控要求		
城市站运维项目：气象参数监测指标数量	5项	精细化：数据录入及时性	≤2小时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组织	积极组织、措施得力	颗粒物组分检查：质控检查质量（颗粒物组分）	符合要求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城市站运维项目：数据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质量指标	颗粒物组分运维：组分站监测指标数量	≥4项
		PM2.5手工比对项目：手工比对有效天数	≥23天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研究报告通过验收	通过专家评审和项目验收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异常情况处理率	100%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异常情况处理率	100%
		颗粒物组分运维：组分站监测指标数量	≥4项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小时数据采集率	≥95%
		城市站运维项目：污染物监测指标数量	6项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研究报告通过验收	通过专家评审和项目验收
		城市站运维项目：数据捕获率	≥90%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数据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颗粒物组分检查：质控检查质量（颗粒物组）	符合要求		监测部项目：应急响应	快速、及时响应
		精细化：数据接入及时性	≤2小时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网络连通率	≥95%
		城市站运维项目：持证上岗率	100%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数据标准化审核	通过逻辑性校验、专业人员重点核查、跨部门数据交叉验证（与排污许可、固废转运联单等比对），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完整，满足国家“审核精细化、反馈即时化”要求。
		VOCs质控：检查质量	符合质控要求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组织	积极组织、措施得力
	城市站运维项目：数据有效性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相关要求	PM2.5手工比对项目：手工比对每组数据质量	符合要求定性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研究报告通过	通过专家评审和项目验收	城市站运维项目：数据有效性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相关要求		
	PM2.5手工比对项目：手工比对每组数据质量	符合要求定性	城市站运维项目：数据捕获率	≥90%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网络连通率	≥95%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数据库维护	按照要求做好数据库备份和维护升级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现场质控检查任务完成率	≥100%	城市站运维项目：气象参数监测指标数量	5项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小时数据采集率	≥95%	城市站运维项目：污染物监测指标数量	6项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数据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PM2.5手工比对项目：手工比对有效天数	≥23天		
			城市站运维项目：数据质量	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VOCs质控：按时完成	完成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数据审核时效	异常数据及时筛查并反馈调查单位整改，配合生态环境部完成多轮次审核意见的核实反馈整改。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到场	快速、及时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服务响应时效	常态化技术咨询即时响应，解答基层疑难问题。
		监测部项目：数据、报告及时性	按要求及时报出各种监测数据、报告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实施周期	≤1年	
		城市站运维项目：监测数据初单上报	每日上午	监测部项目：数据、报告及时性	按要求及时报出各种监测数据、报告	
		颗粒物组分质控：按时按要求完成检查工作	完成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响应时间	≤2小时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时效指标	颗粒物组分运维：按时按要求完成运维工作	完成		监测部项目：应急监测到场	快速、及时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监测数据上传	实时上传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监测数据上传	实时上传
	PM2.5手工比对项目：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研究报告完成时限	≤1年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响应时间	≤2小时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研究报告完成时限	≤1年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地级市沙尘数据的初步审核及结果入库服务	完成		颗粒物组分运维：按时按要求完成运维工作	完成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研究报告完成时限	≤1年		颗粒物组分质控：按时按要求完成检查工作	完成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研究报告完成	≤1年		VOCs质控：按时完成	完成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监测数据复核上报	每日下午		PM2.5手工比对项目：完成时间	按时完成
				城市站运维项目：监测数据初审上报	每日上午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监测数据复核上报	每日下午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地级市沙尘数据的初步审核及结果入库服务	完成
成本指标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项目支出费用合规性	项目各项费用支出符合财政资金支出有关规定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总预算控制	项目实施周期总预算80万元，其中差旅费4.424万元、委托业务费61.6万元、人员劳务费12.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376万元，成本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监测部项目：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控制成本	100%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项目支出费用合规性	项目各项费用支出符合财政资金支出有关规定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运行成本	14000元/年站		监测部项目：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控制成本	100%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项目支出费用合规性	项目各项费用支出符合财政资金支出有关规定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运行成本	14000元/年站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项目支出费用合规性	项目各项费用支出符合财政资金支出有关规定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项目支出费用合规性	项目各项费用支出符合财政资金支出有关规定
	颗粒物组分质控：项目成本	≤92.022万元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项目支出费用合规性	项目各项费用支出符合财政资金支出有关规定
				VOCs质控：单年成本	≤54.07万元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单年成本	517.48万元		颗粒物组分质控：项目成本	≤43.13万元
	VOCs质控：单年成本	≤93.22万元		颗粒物组分运维：运维站点成本	≤259.67万元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单年成本	19.6万元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单年成本	517.48万元
	城市站运维项目：单站成本	11.63万元/站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单年成本	≤19.6万元
	PM2.5手工比对项目：单站手工比对检查费用	≤8.1万元		城市站运维项目：单站成本	11.63万元/站
	颗粒物组分运维：运维站点成本	≤259.67万元		PM2.5手工比对项目：单站手工比对检查费用	≤8.1万元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绩效 指标	经济效益	监测部项目：节约财政资金	引入第三方服务，节约财政持续大额固定资产的投入	经济效益	声环境质量数据 分析技术服务项目： 助推经济高 质量发展	通过声环境数据精准分析，促进声环 境改善，助推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
		城市站运维项目：经济 效益	确保全省198个省级城市站稳定运 行，保证监测数据质量，为全省大 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支持，有 效助力我省经济发展		城市站运维项 目：经济 效益	确保全省198个省级城市站稳定运 行，保证监测数据质量，为全省大 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支持，有 效助力我省经济发展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经 济效益	为全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 支撑，有效助力我省经济		国控数据处理 服务：经济 效益	为全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 支撑，有效助力我省经济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 经济效益	为全省的大气环境质量考核、管理 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不 断提高管理部门满意度		中心（院）十楼 机房网络运行保 障项目：经济 效益	提高中心（院）网络保障质量，提升 工作效率。
		颗粒物组分质控：经济 效益	公开招标，确定检查服务商，促进 经济		城市站质控检查 项目：经济 效益	为全省的大气环境质量考核、管理 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不 断提高管理部门满意度
		高性能计算力及专业 技术服务项目：经济效 益	提升山西地区空气质量预测预报系 统运行的稳定性，增强大气污染防治		颗粒物组分运 维：经济 效益	公开招标，确定运维服务单位，促进 经济
		声环境质量数据精准分 析技术服务项目：助推经济 高质量发展	通过声环境数据精准分析，促进声 环境改善，助推我省经济高质量发 展。		颗粒物组分质 控：经济 效益	公开招标，确定检查服务商，促进经 济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 查项目：助推经济高质 量发展	全面提升声环境数据质量，促进声 环境改善，助推我省经济高质量发 展。		声环境质量监测 质控检查项目： 助推经济高质 量发展	全面提升声环境数据质量，促进声环 境改善，助推我省经济高质量发展。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 络运行保障项目：经济 效益	提高中心（院）网络保障质量，提 升工作效率。		山西省生态环 境统计技术支持 服务项目：经济 效益	通过提升统计工作效率、减少数据反 复整改的人力和时间消耗，间接降低 各级生态环境统计部门的运行成本
		PM2.5手工比对项目：经 济效益	进一步提高全省环境空气PM2.5自动 监测数据质量控制能力，提高监测 数据质量，为我省深入打好大气污 染防治攻坚战提供科学高效技术支 撑。		PM2.5手工比 对项目：经济 效益	进一步提高全省环境空气PM2.5自动 监测数据质量控制能力，提高监测数 据质量，为我省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 治攻坚战提供科学高效技术支撑。
					高性能计算力 及专业技术服 务项目：经济 效益	提升山西地区空气质量预测预报系 统运行的稳定性，增强大气污染防治 的效率，为经济社会与生态环保的协 调发展提供了持续的助力
		颗粒物组分运维：经济 效益	公开招标，确定运维服务单位，促 进经济		监测部项目：节 约财政资金	引入第三方服务，节约财政持续大额 固定资产的投入
		颗粒物组分运维：社会 效益	通过运维获得监测数据，促进空气 改善		PM2.5手工比 对项目：社会 效益	进一步提高全省环境空气PM2.5自动 监测数据质量控制能力，提高监测数 据质量，为我省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 治攻坚战提供科学高效技术支撑。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社 会效益	为全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 支撑，有效助力我省经济		依辐射监管监 测项目：保障公 众和环境辐射 安全	保障监管监测需求，确保公众和环 境辐射安全
依辐射监管监测项目： 保障公众和环境辐射监 管安全	保障监管监测需求，确保公众和环 境辐射安全	颗粒物组分运 维：社会 效益	通过运维获得监测数据，促进空气改 善			
VOCs质控：社会效益	加强PM2.5和O3协同管控，促进空 气质量持续改善	颗粒物组分质 控：社会 效益	获得准确数据，开展空气质量分析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 社会效益	为全省的大气环境质量考核、管理 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不 断提高管理部门满意度	城市站运维项 目：社会 效益	确保全省198个省级城市站稳定运 行，保证监测数据质量，为全省大 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技术支持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推进美丽山西建设	项目有助于提升公众健康与生活质量，为公众营造安静舒适的生活场景，助力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与城市宜居度。	VOCs质控；社会效益	加强PM2.5和O3协同管控，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颗粒物组分质控；社会效益	获得准确数据，开展空气质量分析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社会效益	为全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提供技术支持，有效助力我省经济
		监测部项目；维护人民群众安全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安全，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推进美丽山西建设	项目有助于提升公众健康与生活质量，为公众营造安静舒适的生活场景，助力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与城市宜居度，推进美丽山西建设。
		PM2.5手工比对项目；社会效益	进一步提高全省环境空气PM2.5自动监测数据质量控制能力，提高监测数据质量，为我省深入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科学高效技术支持。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推进美丽山西建设	项目有助于提升公众健康与生活质量，为公众营造安静舒适的生活场景，助力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与城市宜居度，推进美丽山西建设。
		高性能计算算力及专业技术服务项目；社会效益	巩固科学决策基础，促进区域绿色发展模式的深化，以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增强民生福祉打下坚实基础，为生态文明建设贡献力量。	高性能计算算力及专业技术服务项目；社会效益	巩固科学决策基础，促进区域绿色发展模式的深化，以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增强民生福祉打下坚实基础，为生态文明建设贡献力量。
		城市站运维项目；社会效益	确保全省198个省级城市站稳定运行，保证监测数据质量，为全省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提供技术支持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社会效益	为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供网络支撑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推进美丽山西建设	项目有助于提升公众健康与生活质量，为公众营造安静舒适的生活场景，助力提升居民生活幸福感与城市宜居度，推进美丽山西建设。	监测部项目；维护人民群众安全	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安全，维护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生态效益	中心（院）十楼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社会效益	为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提供网络支撑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社会效益	提升基层能力：通过实训和技术咨询，强化基层统计人员专业能力，缓解基层统计工作压力，支撑决策科学性；为生态环境管理决策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和科学参考，提升环境治理决策的精准性。
		监测部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处理	及时提供突发环境事件监测数据，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提供依据	PM2.5手工比对项目；提高数据监测质量	评估站点PM2.5监测仪器准确度，提高数据监测质量。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促进我省声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推动社会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声环境质量数据监测质控检查项目；促进我省声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项目实施后，将有效助力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有效推动社会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稳定性	颗粒物组分质控；生态效益	获得监测数据，分析空气质量变化情况，反映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成效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监测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各站点的正常稳定运行，确保监测数据的客观、真实和准确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监测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各站点的正常稳定运行，确保监测数据的客观、真实和准确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省级城市站的正常稳定运行，保证了监测数据的客观、真实和稳定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促进我省声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项目实施后，将有效推动社会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PM2.5手工比对项目；提高数据监测质量	评估站点PM2.5监测仪器准确度，提高数据监测质量。	颗粒物组分质控；生态效益	获得监测数据，分析空气质量变化情况，反映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成效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颗粒物组分运维：生态效益	获得监测数据，分析空气质量变化情况，反映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成效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生态效益	通过提升生态环境统计数据质量，客观反映工业、农业、生活等领域污染物排放情况，为精准实施污染源管控、评估治理成效提供可靠依据，助力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保护。
		颗粒物组分质控：生态效益	获得监测数据，分析空气质量变化情况，反映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成效		监测部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处理	及时提供突发环境事件监测数据，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提供依据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促进我省声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项目实施后，将有效助力噪声污染防治工作，有效推动社会加快形成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省级城市站的正常稳定运行，保证了监测数据的客观、真实和稳定
		城市站运维项目：生态效益	为全省环境空气质量考核、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不断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定性
		VOCs质控：生态效益	为环境管理提供决策支撑，促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城市站运维项目：生态效益	为全省环境空气质量考核、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不断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可持续发展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析技术服务项目：政策决策支撑能力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全面推动声环境监测技术标准	可持续发展	PM2.5手工比对项目：可持续影响	进一步提高颗粒物监测能力，提高监测数据质量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提高监测数据质量	省级环境空气质量考核排名按月考核，不断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监测部项目：生态环境质量	通过参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工作，不断总结经验，推进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工作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发挥自动监测实时监控作用	持续发挥自动监测实时监控作用		城市站质控检查项目：提高监测数据质量	省级环境空气质量考核排名按月考核，不断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不断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不断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定性		功能区声环境质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发挥自动监测实时监控作用	持续发挥自动监测实时监控作用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政策决策支撑能力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中声环境建设工作，助力我省城市声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为噪声污染防治提供有力技术支持。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控检查项目：政策决策支撑能力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中声环境建设工作，助力我省城市声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为噪声污染防治提供有力技术支持。
		颗粒物组分质控：持续促进	促进经济、社会、生态持续向好		城市站运维项目：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监测部项目：生态环境质量	通过参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工作，不断总结经验，推进持续改善		颗粒物组分质控：持续促进	促进经济、社会、生态持续向好
		颗粒物组分运维：持续影响	促进经济、社会、生态持续改善		颗粒物组分运维：持续影响	促进经济、社会、生态持续改善
		城市站运维项目：可持续影响	促进我省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山西省生态环境统计技术支持服务项目：可持续影响	建立长效机制；推动统计工作标准化、制度化，完善工作流程和操作规范，形成可持续发展的统计工作体系。强化队伍建设；通过常态化培训和实训，推动生态环境统计队伍专业化，长期提升全省统计工作水平。
					国控数据处理服务：不断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不断促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定性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PM2.5手工比对项目；可 持续影响	进一步提高颗粒物监测质控能力， 提高监测数据质量		声环境质量数据 分析技术服务项目；政策决策支 撑能力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 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全面推动声环境监测技术标准化、规 模化应用，助力我省城市声环境质量 的持续改善，为噪声污染防治提供有 力技术支撑。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声环境质量数据分 析技术服务项目；服务对象 满意度	≥95%		监测部项目；群 众满意度	通过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过程 中，维护人民群众安全，群众满意度 提高
			城市站运维项目；管 理部门满意度	为全省环境空气质量考核、管理 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不 断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中心（院）十楼 机房网络运行保 障项目；服务对象 满意度	≥95%
			声环境质量监测质 控检查项目；服务对象满意 度	≥95%		功能区声环境质 量自动监测站运 行维护项目；服 务环境管理满意 度	为全省的声环境质量考核、管理 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功能区声环境质 量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项目；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为全省的声环境质量考核、管理 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声环境质量监测 质控检查项目；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监测部项目；管 理部门满意度	及时提供突发环境事件监测数据， 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提供依 据，管理部门满意度提高		声环境质量数据 分析技术服务项 目；服务对象满 意度	≥95%
			颗粒物组分质 控；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 技术支撑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 支撑		VOCs；管 理部门满意度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 支撑
						监测部项目；管 理部门满意度	及时提供突发环境事件监测数据， 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决策提供依 据，管理部门满意度提高
			颗粒物组分运 维；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 技术支撑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 支撑		PM2.5手工比 对项目；管理 部门满意度	进一步提高颗粒物监测质控能力， 提高监测数据质量
			城市站质控检查 项目；管理部门满意度	为全省的大气环境质量考核、管 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不断提高管理部门满意度		国控数据处理服 务；管理部门满 意度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 支撑
			监测部项目；群 众满意度	通过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监测过程 中，维护人民群众安全，群众满意 度提高		城市站质控检查 项目；管理 部门满意度	为全省的大气环境质量考核、管 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不断提高管理部门满意度
			国控数据处理服 务；管 理部门满意度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 支撑		颗粒物组分质 控；为管理部门 决策提供有效的 技术支撑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 支撑
			VOCs；管 理部门满意度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 支撑		颗粒物组分运 维；为管理部门 决策提供有效的 技术支撑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 支撑
	PM2.5手工比 对项目；管 理部门满意度	进一步提高颗粒物监测质控能力， 提高监测数据质量		山西省生态环 境统计技术支持 服务项目；服 务对象满意度	全省统计数据审核流程基本顺畅， 省市县三级业务运行机制基本建 立，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 技术支撑		
	中心（院）十楼 机房网络运行保障项目；服 务对象满意度	≥95%		城市站运维项 目；管理 部门满意度	为全省环境空气质量考核、管 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撑， 不断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73111210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2,460,766	年度资金总额：	34,241,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2,460,766	省级财政资金	34,241,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一、水所项目： 为了全面提高和改善生态环境质量，支撑深入打好水污染防治攻坚战，及时为环境决策提供技术支撑和依据。省生态环境中心组织开展山西省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山西省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价、山西省地表水跨界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检查与考核、山西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水质和流量监测指标运维服务、山西省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山西省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等项目。通过项目实施运行，有效提高数据质量和生产效率，筑牢高质量监测数据根基，强化高效能监测管理，实现高水平业务支撑，更好发挥生态环境监测对污染治理、生态保护的支撑、引领和服务作用。2、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专项监测项目：2024年5月，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开展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调查工作的通知》（环办水体函〔2024〕201号）文件，对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调查工作做出了安排部署，要求各省“按照试点先行、逐步铺开”的总体原则，对地级及以上、县镇和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开展水质专项调查”，为圆满完成国家任务，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工作安排，由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组织开展2026年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监测工作，项目的实施将为更加全面掌握全省饮用水水源水环境质量状况，更好支撑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提供科学依据。3、生态遥感监测：包括两项工作。（1）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山西地面观测场运维：对右玉、灵空山2个地面观测点开展日常运行维护，并按照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统一任务安排，开展生态系统地面观测，编制地面观测场运维报告、地面观测报告。（2）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遥感监测：基于生态环境部推送的遥感影像数据和地表变化图斑后，开展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双月度遥感监测。4、生态质量监测：开展遥感监测、野外核查、生态地面监测、资料收集，分析评价区域生态质量及变化情况，服务污染防治攻坚战绩效考核、美丽山西建设等工作。5、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开展全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摸清现状、掌握变化、分析成效、找出问题、提出对策，为全省生态保护监管和美丽山西建设提供科学依据。6、通过开展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工作，将能有效监督、精细化指导污染源自动监测系统运行，倒逼企业提升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质量，为科学、精准、有效实施污染源监督管理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p>			
立项依据	<p>一、水所项目：1.《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16〕169号）2.《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西省水污染防治2018年行动计划的通知》（晋政办发〔2018〕55号）3.《在全省河（湖）长制工作暨汾河流域治理攻坚战推进会上的讲话》（楼阳生省长2019年4月12日）4.《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坚决打赢汾河流域治理攻坚战的决定》（山西省人民政府令 第262号）5.《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厅长专题会议纪要》（〔2019〕第6次）6.《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厅长专题会议纪要》（〔2019〕第7次）7.《山西省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全省地表水跨界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工作的紧急通知》（晋水防办发〔2019〕14号）8.《山西省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新增国控断面及生态补偿跨界考核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工作的通知》（晋水防办函〔2021〕16号）9.《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新增国控地表水及生态补偿考核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的通知》（晋环函〔2021〕286号）10.《关于做好省级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事权上收工作的通知》（晋环函〔2021〕837号）11.《关于做好“一泓清水入黄河”省控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工作的通知》（晋环函〔2023〕872号）12.《阳泉市生态环境局关于阳泉市温地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监测事权上收省级的请示》（阳环发〔2024〕56号）13.《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常规五参数、CODMn、NH3-N、TP、TN）运行维护技术规范》（HJ915.3-2024）14.关于印发《山西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检查与考核工作技术要点及要求（试行）》的通知（晋环函〔2024〕393号）15.关于印发《山西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审核作业指导书（试行）》的通知（晋环保障函〔2025〕118号）二、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1.健康中国行动推进委员会《关于印发健康中国行动监测评估实施方案和健康中国行动监测评估指标体系（试行）的通知》（国健推委发〔2021〕1号）；2.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居民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统计调查制度〉和〈2025年全国居民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总体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办法规函〔2025〕173号）。三、生态质量监测1.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5〕90号）；2.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3.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印发〈全国生态质量监测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总站生字〔2024〕73号）；4.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印发〈2025年全国生态质量监测工作方案〉的通知》（总站生字〔2025〕1号）；5.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监管的实施意见》（晋环发〔2025〕15号）。四、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专项监测项目1.《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调查工作的通知》（环办水体函〔2024〕201号）。五、生态遥感监测。（1）观测场运维依据：1.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环境卫星与航空遥感能力建设—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投资概算》2.生态环境部《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环办监测函〔2025〕90号）（2）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遥感监测依据：1.生态环境部《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问题线索处理处置工作机制（试行）》（环办生态函〔2025〕202号）2.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监管的实施意见》（晋环发〔2025〕15号）3.生态环境部《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环办监测函〔2025〕90号）4.山西省生态环境厅《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晋环函〔2025〕234号）六、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1.《“十四五”生态保护监管规划》2.《全国生态状况定期遥感调查评估方案》（环办生态〔2019〕45号）3.《关于印发〈第五次全国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办生态函〔2024〕222号）4.《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报送〈第五次全国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山西省实施方案〉的函》（晋环函〔2024〕688号）七、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工作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污染源自动监测管理暂行办法（试行）〉的通知》（晋环函〔2024〕2号）2、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强化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工作的通知》（晋环函〔2025〕483号）</p>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项目设立必要性	<p>一、水所项目：1.《关于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加速监测技术数智化转型，筑牢高质量监测数据根基，强化高效能监测管理，实现高水平业务支撑，更好发挥生态环境监测对污染治理、生态保护的支撑、引领和服务作用。”通过布设智能化地表水自动监测站，可实现设备状态诊断维护、质控校准、数据审核、干扰识别等智慧化运行，协同实现提质、增效、防风险的目标，现场运维频次和单次运维耗时降低70%以上，人为干扰自动识别率达到80%，有效提高数据质量和生产效率为我省地表水自动监测站数智化转型提供支撑。2.通过规范我省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工作，进一步完善我省水质自动监测体系建设，保障监测数据的“真、准、全、快、新”，充分发挥生态环境监测对水污染防治工作的支撑作用。4.2025年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印发《关于印发&lt;2025年国家地表水生态监测实施方案&gt;的通知》（总站水字〔2025〕3号），组织开展水生生物监测工作，水生生物监测技术性强、专业要求高，我省各级监测系统能力薄弱，尚无法独立开展水生生物采样鉴定分析。为进一步提升我省地表水水生生物监测技术能力，我中心2026年计划开展监测人员培训和监测单位进行技术指导帮扶监督，并赴先进省份开展现场调研学习。5.《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年）》（环水体〔2025〕38号）中要求“组织开展河湖生态调查”。《“十五五”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技术大纲》（环办水体函〔2025〕181号）要求“开展水生生态调查评估。针对水生生态基础薄弱、底数不清等问题，提出健全水生生态调查评估技术体系、开展水生生态基础状况调查评估等任务。”综上选择黄河干流（山西段）、汾河、沁河等重点流域开展水生生态监测与评估。2.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专项监测项目：2024年5月，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开展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调查工作的通知》（环办水体函〔2024〕201号）文件，对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调查工作做出了安排部署，要求各省“按照试点先行、逐步铺开的总体原则，对地级以上、县级和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开展水质专项调查”，为圆满完成国家任务，根据省生态环境厅工作安排，由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组织开展2026年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监测工作，项目的实施将为更加全面掌握全省饮用水水源环境质量状况，更好支撑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提供科学依据。3.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理念，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落实《环境保护法》、《“健康中国2030”规划纲要》，支撑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指导做好生态环境健康监测工作。4.开展居民环境与健康素养监测工作，掌握居民环境与健康素养水平及其影响因素，可为确定素养提升目标和重点工作领域、建立素养监测长效机制、有针对性地开展环境健康风险交流提供科学依据。5.生态遥感监测：（1）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山西地面观测场运维：国家发展改革委批复了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环境卫星与航空遥感能力建设—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和投资估算》，在全国设置6个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地面观测场，我省是其中之一，已初步建成右玉、灵石山“一场两点”，地面观测场日常运行维护和地面观测工作由我组负责。（2）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遥感监测：生态环境部《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生态环境问题线索处理处置工作机制（试行）》明确要求：生态环境部和省级生态环境部门共同组织开展常态化央地协同监测，按双月度开展。省级生态环境部门收到生态环境部推送的遥感影像数据和地表变化图斑后，由监测部门进行技术处理并筛选形成疑似问题线索后，交由生态监管部门进行核实处理。6.生态质量监测：监测评价结果服务污染防治攻坚战绩效考核、国家重点生态环境功能区县域生态质量考核、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县创建以及美丽山西建设等工作。7.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按照《全国生态状况定期遥感调查评估方案》（环办生态〔2019〕45号）要求，定期开展生态状况调查评估。根据《关于印发&lt;第五次全国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实施方案&gt;的通知》（环办生态函〔2024〕222号）和《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报送&lt;第五次全国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山西省实施方案&gt;的函》（晋环函〔2024〕688号），开展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全面摸清全省生态状况，2026年底全面完成本次评估工作。8.通过开展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工作，将能有效监督、精细化指导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行。</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一、水所项目：山西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水质和流量监测指标运维服务项目：通过委托第三方运维机构按照统一标准开展水站运行维护工作，严格执行运维规范性、数据实时传输等要求。同时加强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不断提升运维水平、水站运维质量，监测数据更加客观真实准确，为水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山西省地表水跨界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关于印发&lt;山西省地表水自动监测站运维检查与考核工作技术要点及要求（试行）&gt;的通知》（晋环保障函〔2024〕38号）。山西省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价项目：《关于印发&lt;“十五五”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技术大纲&gt;的函》（环办水体函〔2025〕181号）《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年）》（环水体〔2025〕38号）。山西省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环办监测〔2025〕8号）山西省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加强环境监测数据质量管理重点工作计划》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3〕173号），关于印发《山西省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作业指导书（试行）》的通知（晋环保障函〔2025〕118号）山西省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印发&lt;2025年国家地表水生态监测实施方案&gt;的通知》（总站水字〔2025〕3号）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专项监测项目参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关于开展全国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调查工作的通知》（环办水体函〔2024〕201号）开展工作。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成立项目小组，统一协调部署我省生态环境与健康素养监测点位、问卷的审核以及数据汇总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生态遥感监测项目：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卫星遥感监测快速发现生态问题线索技术要求汇编（暂行）》。生态质量监测项目：在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的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基础上，印发《山西省生态监测工作实施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开展。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项目：《关于印发&lt;第五次全国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实施方案&gt;的通知》（环办生态函〔2024〕222号）和《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报送&lt;第五次全国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山西省实施方案&gt;的函》（晋环函〔2024〕688号）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质量控制项目：通过开展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工作，将能有效监督、精细化指导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行，倒逼企业提升污染源自动监测数据质量，为科学、精准、有效实施污染源监督管理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p>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项目实施计划		<p>一、水所项目：1.山西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水质和流量监测指标运维服务项目：组织水站运维单位按要求开展水站运维工作。各运维单位按要求完成监测仪器现场维护，每日完成数据初审，每周开展例行巡检工作，完成站房环境、采配水单元及辅助设施定期养护工作；每月实施质控检查等；针对水站仪器故障、数据异常等情况及时响应处理。2.山西省地表水跨界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组织各运维检查单位按要求开展运维检查与考核工作，各运维检查单位每月完成不低于责任区域内20%水站的运维检查与考核工作，每季度实现责任区域内点位全覆盖；每年所有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次数不少于4次。3.山西省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在全省重要河流、湖库水体共195个断面开展水生态调查，初步形成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网，因地制宜建立水生态评价指标体系，逐年开展水生态监测评估，不断提升全省水生态监测的科学化、规范化、信息化、现代化水平。4.山西省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对开展地表水水生生物监测相关技术人员进行理论培训及现场实训。聘请专家和技术人员对监测单位开展现场技术指导帮扶监督可解决现场采样和实验室分析工作中遇到技术难题，进一步提升人员专业技术能力水平。5.山西省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审核全省地表水自动监测站产生的各类数据提供技术服务，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对存疑数据和补测数据进行现场核实。协助定期组织专家对监测数据进行会审，不定期对监测数据进行抽检；对环境报警信息是否正确进行判定，确保山西地表水APP等媒介发布数据的正常性。6.山西省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智能化转型试点项目：通过在现有省控水站站房安装1套智能化的水质参数分析仪和质控模块等配套设施，开展地表水自动监测站智能化转型试点工作，实现人工现场运维向智能无人运维转变。智能化自动采样站依托水质自动采样器（集成采水设施、采样瓶、常规五参数仪器等），实现远程自动采样及常规五参数数据实时上传，环境实时监控，有利于捕捉水质突变异常，及时启动运维加密监测。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在2025年工作基础上赴5个补充监测点位20个行政村/居委会开展一对一电子问卷调查、数据上报及宣传科普工作，完成省级居民生态环境健康素养水平监测。生态遥感监测项目：（1）观测场运维：对右玉、灵空山2个地面观测点开展日常运行维护，并按照生态环境部卫星环境应用中心统一任务安排，开展生态系统地面观测；（2）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遥感监测：开展双月度遥感监测，分批次向省生态环境厅提交疑似问题线索清单。生态质量监测项目：按照中国环境监测总站要求，开展覆盖全省的生态类型遥感监测，开展1000个点位以上的野外核查，开展生态质量监测样地的植物群落、鸟类、蝶类、两栖类、哺乳类等生态地面监测，分析评价区域生态质量及变化情况。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专项监测项目拟在2026年完成全省55个地下水型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的水质监测。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项目：2026年向省生态环境厅提交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报告、图集、数据集。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质量控制项目：通过开展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工作，有效监督、精细化指导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运行，倒逼企业提升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质量，为科学、精准、有效实施污染源监督管理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一、水所项目：1.山西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水质和流量监测指标运维服务项目：完成117个水站正常运行维护；监测数据实时上传；水质指标数据有效率80%以上，流量指标数据有效率70%以上，数据捕获率达到90%以上，异常情况处理率达到100%。2.山西省地表水跨界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完成117个水站的运维检查与考核工作。各运维检查单位每月完成不低于责任区域内20%水站的运维检查与考核工作，每季度实现责任区域内点位全覆盖；每年所有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次数不少于4次；运维检查任务完成率100%。3.山西省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价项目：目标1：完成全省195个断面的水生生物、水生态、水环境、环境DNA的监测与评价工作；目标2：科学客观评价全省水生态环境状况，为服务水生态环境质量管理及考核、促进全省重点流域高质量发展提供技术依据；目标3：形成具有针对性、科学性、引导性和可行性的全省水生态监测评价指标体系。4.山西省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加强地表水水生生物监测技术人员队伍建设，提升人员专业技术能力水平，进一步提升地表水水生生物监测技术能力，确保监测数据真实准确可靠。5.山西省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目标1：完成至少117个水质自动站数据审核工作。目标2：数据复核完成率达到100%。6.山西省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智能化转型试点项目：目标1：仪器设备质量升级。采用模块化、可视化设计。可实现每个模块独立运行，互不干扰。透明的可视化设计，配合集成系统的摄像头，可直观地看到仪器整个面板运行状态。目标2：提升运维效率，实现无人化运维减少人工运维频次，降低运维成本；能够实现智能质控、智能诊断、智能巡检、远程控制等功能，减少人为操作，提升运维质量。目标3：数据质量提高。通过智能自动质控、数据智能审核等功能，保障数据的准确性和可靠性，防范人为干扰。目标4：通过无人智能采样，提高采样效率，减少人为操作带来的误差；同时采样不受环境的影响，实现连续、长期的水质监测。二、居民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完成调查员及审核员培训，完成5个地市20个调查点位一对一环境健康素养问卷调查及环境健康宣传工作，获得1000份有效问卷，完成山西省级居民生态环境健康素养水平监测。三、生态质量监测：通过监测工作的开展，客观、真实的反映我省生态质量及变化趋势，推进我省生态环境污染精准防治，为生态环境决策提供技术支撑。</p>				<p>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工作经费：通过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项目的实施，有效监督企业依法依规运行自动监测设施、保障自动监测数据质量，充分发挥自动监测数据价值，在污染源监督管理中发挥数据支撑作用。生态质量监测：按照国家和省级监测方案开展生态质量监测，客观、真实反映省市县生态质量现状及变化情况，为生态决策提供技术支撑。生态遥感监测：开展国家生态保护红线（山西）地面观测场日常运维及地面观测，为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提供基础数据；完成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双月度遥感监测，按批次报送疑似生态问题线索清单，作为重要生态空间监管的直接依据。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开展全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数据分拆、报告编制、图集数据集集成，按要求提交相关成果，为生态保护监管提供数据支撑。山西省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水质和流量监测指标运维服务项目：完成117个水站正常运行维护，监测数据实时上传，水质指标数据有效率80%以上，流量指标数据有效率70%以上，数据捕获率达到90%以上，异常情况处理率达到100%。山西省地表水跨界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完成117个水站的运维检查与考核工作。每月完成不低于责任区域内20%水站的运维检查与考核工作，每季度实现责任区域内点位全覆盖；每年所有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次数不少于4次；运维检查任务完成率100%。环境健康素养：完成5个地市20个调查点位一对一环境健康素养问卷调查及环境健康宣传工作，获得1000份有效问卷，完成山西省级居民生态环境健康素养水平监测。</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监测次数（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1次		完成日常巡检（华洲国际网络和视频会议保障项目）	≥264次	
		专家评审会（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2次		监测和分析内容分类（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水、气、土、噪声、生态等监测内容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监测水源地数量（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55个		完成故障处理（华洲国际网络和视频会议保障项目）	≥50次
	土地利用/覆盖变化监测（生态质量监测项目）	1套		完成深度巡检（华洲国际网络和视频会议保障项目）	≥12次
	培训人数（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	≥50人		监测和分析项目分类（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常规监测和应急监测
	技术指导帮扶监督次数（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	≥2次		水质指标监测频次（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1次/4小时
	数据审核站点数（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117个		环境监测分析仪器检定和校准完成率（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100%
	智能化地表水自动监测站仪器设备（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1套		专家评审会（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次
	智能化地表水自动采样站（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1套		常规五参数、流量指标监测频次（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1次/小时
	监测指标数量（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10项		技术交流培训会（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次
	监测指标审核数量（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11个		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遥感监测报告（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套
	自动监测数据审核及验证方案（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12份		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图斑矢量图层（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套
	水质流量站数量（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92个		各地市监测点位电子问卷调查数量（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200份
	水质站数量（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4个		素养监测地市监测点位（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5个
	流量站数量（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1个		监测和分析项目（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大气（环境健康风险监测）
	断面数量（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195个		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山西地面观测数据（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套
	水生物监测指标数量（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3项		检查考核次数（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4次
	环境DNA监测指标数量（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2项		培训人数（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10人次
	培训人数（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10人次		流量站数量（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1个
	检查考核次数（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4次		水质站数量（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4个
	水生物监测指标数量（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4项		水质流量站数量（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92个
	水生物监测频次（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2次/年		监测指标审核数量（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11个
	水生植物和环境DNA监测频次（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1次/年		自动监测数据审核及验证方案（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12份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培训人数（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30人	专家评审会（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2次
	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山西地面观测数据（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套	技术交流培训会（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1次
	监测和分析项目（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大气（环境健康风险监测）	水质指标运维站点数量（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06个
	素养监测地市监测点（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5个	监测和分析指标数量（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根据监测项目和内容不同，制定具体方案，包括采样物种类数量和污染物种类和数量
	各地市监测点电子问卷调查数量（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200份	监测指标数量（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42项
	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图斑矢量图层（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套	山西省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饮用水源点位）数量（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13个
	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遥感监测报告（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套	流量指标运维站点数量（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03个
	技术交流培训会（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次	质控企业数（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 ≥5%
	专家评审会（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1次	全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报告（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1个
	环境监测分析仪器检定和校准完成率（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100%	全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数据集（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1套
	水质指标监测频次（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次/4小时	全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数据集（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1套
	常规五参数、流量指标监测频次（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次/小时	土地利用/覆层矢量图层（生态质量监测项目） 1套
	监测和分析项目分类（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常规监测和应急监测	培训人数（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 ≥50人
	监测和分析内容分类（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水、气、土、噪声、生态等监测内容	技术指导帮扶监管次数（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 ≥2次
	监测和分析指标数量（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根据监测项目和内容不同，制定具体方案，包括采样物种类数量和污染物种类和数量	数据审核站点数（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117个
	监测指标数量（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42项	
	山西省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饮用水源点位）数量（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13个	
	水质指标运维站点数量（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06个	
	流量指标运维站点数量（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03个	
	质控企业数（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	≥5%	
	全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报告（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1个	
	全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数据集（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1套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产出指标		全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数据集（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1套			
		技术交流培训会（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1次			
		监测指标数量（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108项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监测质量（生态质量监测项目）	满足《全国生态质量监督监测技术指南（试行）》《2025年全国生态质量监测工作方案》要求	流量指标数据有效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70%
			水质指标数据有效率（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80%	网络连通率（华测国际网络和视频会议保障项目）	≥98%
			运维质量（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实现智能质控、智能诊断、智能巡检、远程控制等功能，减少人为操作，提升运维质量	运维检查与考核任务完成率（车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00%
			数据捕获率（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90%	数据捕获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90%
			采样能力提升（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实现远程动态多模式采样，增强采样机动性	数据复核完成率（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100%
			数据复核完成率（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100%	监测质量（生态质量监测项目）	满足《全国生态质量监督监测技术指南（试行）》《2025年全国生态质量监测工作方案》要求
			数据捕获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90%	准确有效数据（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按技术规范要求，使用监测仪器及时准确快速完成有效监测数据
			异常情况处理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00%	数据真实有效（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真实有效
			持证上岗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00%	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率（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100%
			调查员及审核员培训合格率（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100%	监测质量（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现场采样满足监测技术规范，实验室分析满足项目监测分析方法标准，确保监测数据质量
			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山西地面观测数据有效性（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满足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数据上传要求	水质指标数据有效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80%
			准确有效数据（生态环境健康素养和风险监测项目）	按技术规范要求，及时准确报出监测数据	应急监测能力（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快速反应、保障有力
			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率（生态环境健康素养和风险监测项目）	100%	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图斑数据质量（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满足《卫星遥感监测快速发现生态问题线索技术要求汇编（暂行）》要求。
			监测工作完成率（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90%	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率（生态环境健康素养和风险监测项目）	100%
			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图斑数据质量（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满足《卫星遥感监测快速发现生态问题线索技术要求汇编（暂行）》要求。	准确有效数据（生态环境健康素养和风险监测项目）	按技术规范要求，及时准确报出监测数据
			应急监测能力（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快速反应、保障有力	调查员及审核员培训合格率（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100%
			水质指标数据有效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80%	持证上岗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00%
质量管理体系有效运行率（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100%	异常情况处理率（车站运维服务项目）	10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绩效指标		数据真实有效（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真实有效		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山西地面观测数据有效性（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满足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数据上传要求
		准确有效数据（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按技术规范要求，使用监测仪器及时准确快速完成有效监测数据		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数据质量（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满足《全国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技术规范——数据质量控制与集成》要求
		监测质量（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现场采样满足监测技术规范，实验室分析满足项目监测分析方法标准，确保监测数据质量		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提升（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	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进一步提升
		运维检查与考核任务完成率（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00%		同卷有效率（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95%
		同卷有效率（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95%			
		质量指标数据有效率（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70%			
		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提升（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	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进一步提升			
		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数据质量（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满足《全国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技术规范——数据质量控制与集成》要求			
		按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时效要求提交数据（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按时效要求提交数据		响应时间（华洲国际网络和视频会议保障项目）	≤2小时
		监测任务完成（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按要求时限完成		应急监测（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快速、及时
		运维检查与考核任务完成（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每月从责任区域内水站的检查与考核不低于20%的水站，每季度覆盖责任区域内全部点位。		监测数据复核上报（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每日24时前
		同卷质控和审核及时率（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100%		监测数据上传（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实时上传
		监测数据审核上报（生态环境健康素养和风险监测项目）	按要求及时上报相关监测数据		按国家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平台时效要求提交数据（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按时效要求提交数据
		组织完成中心及驻市中心人员上岗考核（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及时		按双月度开展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遥感监测（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双月度遥感监测
		按双月度开展重要生态空间人为活动遥感监测（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双月度遥感监测			
监测数据上报	按要求及时上报各种监测数据、评价报告	时效指标				
监测数据上传（地下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化转量试点项目）	实时上传		运维检查与考核任务完成（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每月从责任区域内水站的检查与考核不低于20%的水站，每季度覆盖责任区域内全部点位。		
提升巡检速度（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化转量试点项目）	实现对站房运行环境、集成系统各单元运行状态等进行自动排查，实时获取巡检数据，展示异常单元、告警项目、告警详情与处置状态等信息，并生成巡检报告		数据上报（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2025年10月31日前		
实时加密监测（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据化转量试点项目）	捕捉水质突变异常，及时自动远程加密采样		常规监测数据审核上报（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按要求及时上报各种监测数据、评价报告		
提交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成果（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按要求时限完成		组织完成中心及驻市中心人员上岗考核（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及时		
常规监测数据审核上报（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按要求及时上报各种监测数据、评价报告		监测数据审核上报（生态环境健康素养和风险监测项目）	按要求及时上报相关监测数据		
			同卷质控和审核及时率（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10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项目支出	业务费	应急监测（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快速、及时		完成质控任务（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	每年	
		数据上报（地下水饮用水源水平水期监测）	2026年10月31日前		提交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成果（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按要求时限完成	
		监测数据复核上报（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每日24时前				
		监测数据上传（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实时上传				
		完成质控任务（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	每年				
		监测工作完成（重点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估项目）	按要求的监测频次完成监测工作		监测数据上报	按要求及时上报各种监测数据、评价报告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流量指标运维成本（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29600元/年站		项目支出费用（华洲国际网站和视频会议保障项目）	项目费用支出符合财政资金支出有关规定
			运行成本（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智能化转型试点项目）	降低人工采样成本，提高采样效率		调查评估成本（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819500元
			生态遥感监测成本（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3660000元		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139900元
			监测成本（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214万元		生态遥感监测成本（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3660000元
			调查评估成本（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819500元		流量站成本（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4391.5元/站次
			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241066元		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控制成本（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100%
			水质指标运维成本（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124170元/年站		水质站成本（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2906元/站次
			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控制成本（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	100%		水质流量站成本（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4599.5元/站次
			监测成本（汾河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价项目）	52026元/断面		流量指标运维成本（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29600元/年站
			流量站成本（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4808.5元/站次		水质指标运维成本（水站运维服务项目）	121520元/年站
			水质站成本（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4085元/站次			
			水质流量站成本（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15943.5元/站次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促进经济发展（水站运维服务项目、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汾河流域水生态监测与评价项目）	完善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体系，持续改善地表水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支撑经济发展（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通过饮用水水源水质监测与评价，推进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				促进经济发展（水站运维服务项目、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	完善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体系，持续改善地表水生态环境质量，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	
引起居民对环境问题的重视，减少因环境污染可能带来的健康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生态环境健康素养和风险监测项目）	引起居民对环境问题的重视，减少因环境污染可能带来的健康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						
群众保护生态环境意识（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通过相关数据和报告发布，提高群众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和自觉性				公众健康防护意识和能力（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提高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监测服务水平提高（水站运维服务项目、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	持续提升监测能力水平	社会效益	监测服务水平提高（水站运维服务项目、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水生态环境监测技术能力提升项目）	持续提升监测能力水平	
		公众健康防护意识和能力（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提高	社会效益	群众保护生态环境意识（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通过相关数据和报告发布，提高群众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和自觉性	
		饮用水水源环境质量改善（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促进饮用水水源地水质持续改善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水站运维服务项目、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提升水站运维质量，确保监测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生态效益	提升生态保护监管水平（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环境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提升监管水平	
		环境质量（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推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生态效益	环境质量（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推进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提升环境监测的效率和数据准确性，为水环境保护和水污染治理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	生态效益	提升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水平（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	提升运行水平	
		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能力提升（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推动监测网络数智化转型，加强水生态环境保护	生态效益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地下水饮用水源平水期监测）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生态效益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水站运维服务项目、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项目）	提升水站运维质量，确保监测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提升生态保护监管水平（第五次山西省生态环境状况变化调查评估）	提升监管水平	生态效益	提升重要生态空间生态环境监管水平（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提升监管水平	
		提升自动监测设备运行水平（污染源自动监测设备运行质量控制）	提升运行水平	生态效益			
		提升重要生态空间生态环境监管水平（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提升监管水平	生态效益			
		全面评价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有效支撑污染防治	生态效益			
		科学客观评价汾河流域水生态环境状况（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监测与评估项目）	有效支撑全省水生态环境保护修复	生态效益			
		可持续影响	环境污染可能带来的健康影响（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减少环境污染可能带来的健康影响	可持续影响	长期实施、例行观测（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持续为生态监管提供数据支持
			生态环境质量（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监测结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工作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生态环境监测专项业务经费项目）	监测结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工作
长期实施、例行观测（生态遥感监测项目）	持续为生态监管提供数据支持		可持续影响	发挥自动监测实时监控作用（水站运维服务项目、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	持续发挥自动监测实时监控作用，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和可持续发展		
发挥饮用水水源监控作用（山西省农村重点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专项监测项目）	持续提升饮用水水源地环境质量		可持续影响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本级）					
		推动手工监测向全过程自动化转型（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持续推动传统手工监测向“采—送—测”全过程自动化转型			环境污染可能带来的健康影响（生态环境健康素养监测项目）	减少环境污染可能带来的健康影响
		发挥自动监测实时监控作用（水站运维服务项目、水站运维检查与考核项目、地表水自动监测数据审核技术服务、地表水环境质量监测数智化转型试点项目）	持续发挥自动监测实时监控作用，促进水资源循环利用和可持续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管理部门满意度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不断提高管理部门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为管理部门决策提供有效的技术支持，不断提高管理部门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73111540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保障中心本级)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151,100	年度资金总额：	1,137,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9,151,100	省级财政资金	1,137,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1、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5〕90号）和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lt;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要求，2026年需开展农村环境质量监测、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农田灌溉用水和退水水质监测、农村黑臭水体水质监测、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工作。本项目监测工作由11个驻市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承担，土壤所负责监测方案编制、数据报送、报告编制工作。2、农业面源：山西省农业面源污染监测区共5个，由于2026年国家工作要求尚未印发。本项目需由我中心省本部和运城、吕梁、朔州、临汾、忻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共同完成，其中省本部主要承担基本情况调查、监测区土壤和卫星遥感监测、报告编制等工作。运城、吕梁、临汾、忻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主要承担监测区出入口地表水、入河排污口排水的监测等工作。3、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国家土壤环境监测点位设置方案》和“十四五”全国土壤环境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2021〕5号）、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5〕90号）要求，开展山西省土壤环境例行监测工作，山西省土壤环境监测网络土壤点位共1183个点位，其中基础点和背景点823个，土壤重点风险监控点19个，土壤一般风险监控点341个。基础点和背景点每5年监测一轮，重点风险监控点每年监测，一般风险监控点每3年监测一轮。“十四五”期间计划每年监测310个点位。4、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5〕90号）、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lt;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等要求，开展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工作。内容包括125眼企业周边地下水环境监测井的建设及维护，470个土壤监测点位和310个地下水监测点位的调查、样品采集、样品制备、分析测试、质量控制等工作。</p>			
立项依据	<p>1、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国家土壤环境监测点位设置方案和“十四五”全国土壤环境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2021〕5号）2、“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全国农业面源污染监测评估实施方案（2022-2025年）&gt;的通知》（环办监测〔2022〕23号）3、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5〕90号）4、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lt;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5、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和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lt;“十四五”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gt;的通知》（环土壤〔2021〕120号）6、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规划&gt;的通知》（环监测〔2021〕117号）7、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印发&lt;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技术指南&gt;的通知》（总站土字〔2022〕226号）</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1、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十四五”国家土壤环境监测点位设置方案和“十四五”全国土壤环境监测实施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2021〕5号）文件要求。2、“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全国农业面源污染监测评估实施方案（2022-2025年）&gt;的通知》（环办监测〔2022〕23号）文件要求。3、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2025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5〕90号）文件要求。4、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lt;2025年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gt;的通知》（晋环函〔2025〕234号）文件要求。5、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水利部和农业农村部《关于印发&lt;“十四五”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gt;的通知》（环土壤〔2021〕120号）文件要求。6、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lt;“十四五”生态环境监测规划&gt;的通知》（环监测〔2021〕117号）文件要求。7、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关于印发&lt;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技术指南&gt;的通知》（总站土字〔2022〕226号）文件要求。</p>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国家、省厅环境监测方案开展监测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p>1、2026年完成310个土壤点位的监测工作。2、2026年完成农业面源污染监测区的监测工作。3、按要求完成农村环境质量监测、农村“千吨万人”、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农田灌溉用水和退水水质监测、农村黑臭水体水质监测、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方案编制、技术培训、数据报送、报告编制等工作。4、按要求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工作。</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土壤污染防治专项资金(省保障中心本级)					
总体目标		1、通过土壤例行监测工作，可以全面掌握全省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和变化趋势，为土壤污染防治、改善土壤环境质量提供依据。2、通过山西省农业面源污染监测项目的实施，可以科学监测评估农业面源污染对水体水质的影响，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水污染防治提供有力支撑。3、通过项目的实施，可以科学评估农村环境质量状况，为农村污染防治提供有力支撑。4、按期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防控土壤污染风险，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1、通过土壤例行监测工作，可以全面掌握全省土壤环境质量现状和变化趋势，为土壤污染防治、改善土壤环境质量提供依据。2、通过山西省农业面源污染监测项目的实施，可以科学监测评估农业面源污染对水体水质的影响，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和水污染防治提供有力支撑。3、通过项目的实施，可以科学评估农村环境质量状况，为农村污染防治提供有力支撑。4、按期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监测，防控土壤污染风险，为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壤和地下水监测点位（重点监管单位周边）	780个	数量指标	土壤点位数量（农业面源污染监测）	41个
			农村空气、地表水、饮用水、土壤、农灌水、黑臭水等监测点位（农村监测方案、报告编制）	≥1200个		土壤监测点位（重点监管单位周边）	50个
			省级质控比例（土壤例行监测）	≥10%		土壤点位数量（土壤例行监测）	150个
			污染物监测指标数量（农业面源污染监测）	≥5项		农村空气、地表水、饮用水、土壤、农灌水、黑臭水等监测点位（农村监测方案、报告编制）	800个
			污染物监测指标数量（土壤例行监测）	≥13项		污染物监测指标数量（土壤例行监测）	13项
			土壤点位数量（土壤例行监测）	≥310个		污染物监测指标数量（农业面源污染监测）	5项
			土壤点位数量（农业面源污染监测）	41个		省级质控比例（土壤例行监测）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方案、数据、报告（农村监测方案、报告编制）	科学准确规范
	数据质控合格率	≥85%			数据质控合格率	≥85%	
	采样点位偏移（土壤例行监测）	≤30米			数据	真实有效	
	数据	真实有效			采样点位偏移（土壤例行监测）	≤30米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按时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期限	按时完成
			数据上报（土壤例行监测）	按时上报		数据、报告报送（农村监测方案、报告编制）	按时上报
			数据、报告报送（农村监测方案、报告编制）	按时上报		数据上报（土壤例行监测）	按时上报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满意	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满意	经济效益满意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满意	社会效益	社会效益满意	社会效益满意	
		生态效益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生态效益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数据客观、真实、准确	
		可持续影响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推进我省污染精准防治，为决策管理提供技术支持，管理部门满意度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推进我省污染精准防治，为决策管理提供技术支持，管理部门满意度提高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60731170851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环保能力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日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236,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6,236,000	省级财政资金	1,49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p>(一) 基于历史数据的异常数据智能诊断体系构建1.历史数据整理与研究:收集近5年省控水质自动监测站历史数据(含水温、溶解氧等5项参数,总磷、总氮等5项水质指标,以及水文数据、设备状态数据等),提取异常数据特征(如浊度骤变&gt;200 NTU、溶解氧突降等)。2.异常成因关联分析:通过大数据分析,建立“环境-设备-操作”多因素关联模型,明确温度骤变、泥沙冲刷、传感器老化等与数据异常的关联关系。3.智能诊断模型开发:基于机器学习算法,构建异常数据分类诊断模型;同时制定数据处理规则(如可修复异常数据的修正方法、无效数据的剔除标准)。(二) 高浊度水体抗干扰处理技术研发1.抗干扰机理分析:模拟不同浊度(500-2000 NTU)水体对传感器的影响,明确泥沙附着、颗粒散射对光学监测的干扰规律。2.多级抗干扰处理系统研究与开发:设计“沉降+旋流离心+超声分散”三级预处理装置(通过离心力分离大颗粒泥沙,超声分散微细颗粒避免附着);配套自清洗模块(高压水流+超声波),根据透光率衰减自动触发清洗,减少传感器污染;根据浊度大小进行智能判别离心转速及时间,避免浊度过高致过低影响测试结果。3.系统集成、优化与验证:将预处理系统与现有水质自动监测设备集成,通过小型化设计适配现有水质自动监测站,测试不同浊度下的处理效果并优化运行参数。(三) 光学监测抗干扰与补偿技术开发1.光学干扰因素分析:针对高色度(≥500倍)导致的光谱干扰,分析其对浊度、COD等监测指标的影响机制。2.光学补偿系统研发:采用双光路补偿技术(参考光路+测量光路),消除水色等对光学传感器的干扰;研究相关涂层并应用于传感器表面、采水管路等,降低污染物附着概率。3.抗干扰验证:实验室模拟高浊度、高色度水体,对比传统设备与搭载本次补偿系统的设备监测数据,验证误差控制效果。(四) 示范应用基于上述研究建立的异常数据智能诊断模型、研发的多级抗干扰处理技术和光学补偿技术,选择1-2个典型地表水质自动监测站开展示范应用。2022年10月山西省档案馆《关于公布机构改革后档案接收名单(第二批)的通知》要求“名单中所涉及的非移交单位,需尽快做好移交前准备工作,启动移交事宜”,我单位在名单中。至2024年12月31日,原环评院、监测中心、应急中心、五台山站、直属站共5家单位档案已全部移交省档案馆。现仍需对原监控中心、信息中心、宣教中心、辐射中心四家单位的约5万余卷/件档案整理并数字化加工后移交省档案馆。拟改造</p>			
立项依据	<p>1.生态环境部文件“关于印发《关于加快建立现代化生态环境监测体系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环监测〔2024〕17号),2024年8月4日;2.生态环境部办公厅文件“关于印发《国家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数字化转型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2025〕8号),2025年3月12日;3.国家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管理实施细则(试行);4.山西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快推进全省新增围控断面及生态补偿考核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的通知,晋环函〔2021〕286号,2021年7月2日;5.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一泓清水入黄河”工程方案的通知,晋政办发〔2023〕14号,2023年3月1日。6.《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常规五参数、CODMn、NH3-N、TP、TN)安装验收技术规范》(HJ 915.2-2024)。撤并单位档案数字化整理进馆项目:1.《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2.《山西省档案馆关于修订印发&lt;省档案馆档案接收规程&gt;&lt;省档案馆档案接收标准&gt;的通知》(晋档档发〔2023〕40号)。中心实验区改造:1.《安全防范工程的程序与要求(GA/175)》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3.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检验检测实验室技术要求验收规范》(GB/T 37140-2018)</p>			
项目设立必要性	<p>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系统是地表水环境管理的核心技术支撑,能够实现水质的实时连续监测,为水质异常预警和污染治理提供基础数据支撑。目前,我省已建成并运行覆盖全省主要河流的109个省控水质自动监测站。通过多年对水站运维与数据汇总分析,水质自动监测工作仍面临三大挑战:1.我省水质本底复杂且区域特征显著。省内多数河流径流量小、水体自净能力弱,黄河主要支流因泥沙含量高常年处于高浊度状态;煤矿排水导致部分水体矿化度升高,叠加煤化工排放的多环芳烃、氰化物等特征污染物,形成“高浊度、高盐分、高色度”的特殊水质环境,增加了监测难度。2.监测数据可靠性、稳定性不足。现有自动监测数据存在异常波动频繁、与手工监测数据值大等问题,且异常成因涉及环境干扰(如汛期泥沙)、设备故障(如传感器老化)、操作误差等多重因素。由于缺乏精准诊断手段,同类问题反复出现,导致数据可用性降低。3.现有水质自动监测站仪器设备抗干扰能力弱。部分仪器设备因老化导致性能下降,且未针对我省特殊水质设计,如光学传感器在汛期受泥沙干扰时,数据误差超±20%(远超国标±10%要求);高盐分水体易腐蚀电极,高色度水体干扰光谱监测,进一步加剧数据偏差。综上,我省现有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系统缺乏适配本地水质的异常诊断模型和抗干扰技术,无法有效支撑“一泓清水入黄河”战略。亟需通过对针对性研究,提升数据准确性与设备适用性。撤并单位档案数字化整理进馆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和山西省档案馆2022年10月《关于公布机构改革后档案接收名单(第二批)的通知》要求,需继续对我中心(院)原涉改的监控中心、信息中心、宣教中心、辐射中心4家单位约5万余卷(件)档案数字化整理并移交进省档案馆。中心实验区改造:消除隐患、提高实验安全系数,保障监测人员的人身安全。</p>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环保能力建设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时间进度要求逐步开展，定期调度推进，按期完成项目竣工验收。撤并单位档案数字化整理项目：1.《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2.《山西省档案局关于修订印发<省档案馆藏接收接收规程><省档案馆藏接收标准>的通知》（晋档信发〔2023〕40号）；3.《档案服务外包工作规范》DA/T68-2022。中心实验区改造严格按照要求进行采购。					
项目实施计划		2025.8-2025.12 政策研究，开展“（一）基于历史数据的异常数据智能诊断体系构建”前期研究。2026.1-2027.4 开展“（二）高速度水体抗扰预处理技术研发、（三）光学监测抗扰与补偿技术开发”与实验室效果验证”，撰写论文、申报专利。2027.5-2027.8 开展“（四）示范应用”及效果评估。2027.9-2027.12 编制地表水异常数据处理作业指导书、提交1份研究报告，完成项目竣工验收。撤并单位档案数字化整理项目：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原环科院、监测中心、应急中心、五台山路、直属站共5家单位全部档案整理并数字化加工后移交省档案馆。中心实验区改造项目周期为1年，委托后严格按照合同实施。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p>1.研究构建异常数据智能诊断模型。2.研发搭载水质自动监测站的多级抗扰预处理技术。3.研发应用于水质自动监测站的光学补偿技术。4.基于上述异常数据智能诊断模型、多级抗扰预处理技术和光学补偿技术，完成实验室效果验证，选择1-2个典型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开展示范应用。5.形成1套我省地表水异常数据处理作业指导书或指南，研究报告1份。撤并单位档案数字化整理项目：释放档案室库房空间，更好地保护档案资源，发挥档案的社会价值，丰富档案馆藏资源，完善档案资源体系，推动档案事业现代化建设，促进档案工作的交流与合作。本项目作用主要为城市放射性废物库提供一套完整的安防系统集成总平台，在全面满足导则的技术要求基础上，通过信息化技术及物联网技术进一步强化安防手段并提高整体安防系统的智能化水平，提高安防等级，达到智能化安防及辐射监控无人值守要求。二、中心实验区改造二期：保障实验安全，现有实验区设施已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改造将消除隐患、提高实验安全系数，保障监测人员的人身安全。提升开展环保设施面向公众开放活动的的能力水平，扩大社会影响力和公众的参与度，进一步提升公众了解环境监测，保护生态环境的意识。</p>					
产出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改造一项（中心实验区改造二期）	1项	数量指标	完成维修改造一项（中心实验区改造二期）	1项
			研究报告	1份		完成1家撤并单位全部档案整理和数字化加工	1家
			完成4家撤并单位全部档案整理和数字化加工	4家		异常数据智能诊断模型、多级抗扰预处理技术和光学补偿技术，选择1-2个典型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开展示范应用。	1个
			我省地表水异常数据处理作业指导书或指南	1项		我省地表水异常数据处理作业指导书或指南	1项
			异常数据智能诊断模型、多级抗扰预处理技术和光学补偿技术，选择1-2个典型地表水水质自动监测站开展示范应用	1个		研究报告	1份
			通过省档案馆藏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省档案馆藏验收	通过验收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质量指标	通过验收（中心实验区改造二期）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中心实验区改造二期）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通过验收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周期（中心实验区改造二期）	1年	时效指标	项目周期（中心实验区改造二期）	1年
			撤并单位档案数字化整理执行期	1年		撤并单位档案数字化整理执行期	1年
执行期			2年	执行期		2年	
全部档案整理和数字化加工费用控制小于拨付资金			≤216.71万元	整理和数字化费用控制小于拨付资金		≤40万元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环保能力建设资金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控制小于拨付资金	≤100万元	成本指标	控制小于拨付资金	≤100万元	
		严格控制预算（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103.9万元	严格控制预算（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103.9万元		
	经济效益	提高运维质量	减少无效运维，提高水站抗扰能力	经济效益	提升废物库安防能力	安防能力提升	
		释放档案室库房空间，更好地保护档案资源	释放档案室库房空间		释放档案室库房空间，更好地保护档案资源	释放档案室库房空间	
		减少零星维修次数（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通过改造减少零星维修次数，节约成本。		提高运维质量	减少无效运维，提高水站抗扰能力	
	社会效益	提升废物库安防能力	安防能力提升	社会效益	减少零星维修次数（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通过改造减少零星维修次数，节约成本。	
		相关部门对实验区安全要求（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符合		研究成果应用于水环境管理	应用于水环境管理	
		发挥档案的社会价值，丰富档案馆藏资源	丰富档案馆藏资源		发挥档案的社会价值，丰富档案馆藏资源	丰富档案馆藏资源	
	生态效益	研究成果应用于水环境管理	应用于水环境管理	生态效益	相关部门对实验区安全要求（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符合	
		助力地表水自动监测站运维与管理	提升水站数据准确性和可靠性		助力地表水自动监测站运维与管理	提升水站数据准确性和可靠性	
	可持续影响	公众开放活动能力和安全性（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提高	可持续影响	公众开放活动能力和安全性（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提高	
		完善档案资源体系，推动档案事业现代化建设，促进档案工作的交流	促进档案工作的交流与合作		进一步提升实验区安全（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消除隐患，保障安全。	
		进一步提升实验区安全（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消除隐患，保障安全。		完善档案资源体系，推动档案事业现代化建设，促进档案工作的交流与合作	促进档案工作的交流与合作	
	满意度指标	助力地表水环境管理	提升水环境管理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助力地表水环境管理	提升水环境管理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公众及管理部门满意度（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提高	
公众及管理部门满意度（中心实验区改造2期）		提高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73118043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与示范(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180,000	单位自筹	18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1.研究内容：针对冬季北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处理效果不稳定的现状，研发一套适合山西冬季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的保温技术及除磷脱氮的高效集成技术；筛选并驯化适于低温（水温4-10℃）环境的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除磷脱氮的合成微生物，优化合成微生物群落组成；构建低温环境下微生物和植物协同作用的水生态处理系统；建立温度、溶解氧、碳氮比等相关参数智能化管控平台，监测、调控尾水潜流人工湿地冬季处理出水水质指标；形成一套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冬季处理技术优化集成应用示范。2.技术指标：选育适合低温环境下城镇生活污水处理除磷脱氮的合成微生物菌群，形成一套适用于低温环境下除磷脱氮协同降解有机物的高效集成技术，建设不低于1万m <sup>3</sup> /d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冬季处理技术示范工程1项，出水CODCr、NH <sub>3</sub> -N、TP三项指标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			
立项依据	1.《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拨付2022年度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晋财教〔2023〕41号）；2.《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计划任务书》（项目名称：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与示范）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重要论述和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2022年9月22日省科技厅发布“关于组织申报2022年度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能源与节能环保领域）项目的通知”，包含“碳达峰碳中和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两大类共35个支持方向，我中心高度重视此次科研项目申报，认真研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支持方向，为有效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到2025年，黄河干流上中游（花园口以上）水质达到Ⅱ类”，以及认真落实中共山西省委、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到2025年，入黄断面水质达到Ⅲ类及以上标准”，结合我省实际，目标倒逼黄河支流水质全面达到Ⅲ类及以上标准的要求，确定开展《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与示范》项目申报。2023年3月24日，省科学技术厅以晋财教〔2023〕41号“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科学技术厅关于拨付2022年度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资金的通知”对2022年度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下达立项通知。《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与示范》承担单位为省保障中心（院），项目总经费为180万元，政府引导资金60万元，项目起止时间2023年1月-2025年12月。其中，2023年度已下达财政资金30万元，2024年度拟下达财政资金30万元。2023年5月17日，省科技厅下达《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与示范》项目任务书。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做好项目的申报和实施，我中心本着“产、学、研、用”相结合，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识别关键技术难点，优化项目团队，联合北京林业大学、山西大学、山西低碳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等四家单位组成本项目的研究团队，共同开展《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与示范》项目的研究工作。牵头单位：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承担统筹项目各项任务，推进项目实施进度；负责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效果评估与应用。合作单位一：北京林业大学，承担筛选高效脱氮人工湿地基质组合，提出低温环境下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三项指标达地表Ⅲ类的人工湿地集成工艺技术方案；配合开展集成技术研发与示范。合作单位二：山西大学，承担筛选并驯化适于低温（水温4-10℃）环境的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的合成微生物及示范研究；配合开展集成技术研发与示范。合作单位三：山西低碳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保温高效集成技术研究、示范应用研究。合作单位四：北京广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的基质层优化和低温运行稳定性技术研究，配合低碳环保集团开展示范应用研究；配合开展集成技术研发与示范。			
项目实施计划	2023年01月—2023年06月①收集资料，调研省内外人工湿地，完成典型案例的监测方案；②现场调研，开展保温技术、选育菌群、基质层和水生植物优化配置研究；③确定示范工程项目建设地；④开展微生物野外调查，样本采集，微生物群落生态学分析。2023年07月—2023年12月①菌种筛选与驯化，合成功能微生物菌群构建；②开展典型案例的现场监测；③初步确定技术集成方案；④进行规范/指南申报，研究建立尾水人工湿地效果评估体系；⑤专利申报，论文撰写。2024年01月—2024年06月①开展典型案例的现场监测；②结合集成方案及工程实际，优化示范工程设计方案，开展专家论证；③菌种驯化，合成功能微生物菌群构建，模拟生态系统试验；④示范工程建设，工程调试运行，启动集成技术应用，优化运行参数，开展为期一年的示范效果检测；⑤专利申报，论文撰写。里程碑节点任务：提出低温环境下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三项指标达地表Ⅲ类的人工湿地集成工艺技术方案；定向筛选到实验用菌种，设计并优化合成微生物菌群；启动示范工程建设，进行工程调试，优化运行参数等；开展示范试验效果检测。2024年07月—2024年12月示范集成技术应用与示范效果检测。2025年01月—2025年06月进行集成技术效果评估与应用。2025年07月—2025年12月完成验收报告与总结，形成论文不少于6篇，专利不少于4项，技术规范或指南1-2项。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集成技术与示范(单位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由全部参与单位：省保障中心（院）、北京林业大学、山西大学、山西低碳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同完成；1.应用解决方案（报告）1份。2.集成技术1项：适合低温环境的人工湿地高效强化尾水处理集成工艺。3.示范工程1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示范工程。日处理量不低于1万m <sup>3</sup> /d，出水水质中COD、氨氮、总磷达地表水III类。4.论文不少于6篇。5.专利不少于4项；有关尾水人工湿地除磷脱氮微生物菌株（国内发明专利）、基质层组合（国内发明专利）、保温提效技术（实用新型专利）、水生植物培育技术（实用新型专利）。6.软件著作权1项：智能管理平台。7.技术规范或指南1项：保障尾水人工湿地冬季处理效果相关的技术规范或指南。				项目总体目标（由全部参与单位：省保障中心（院）、北京林业大学、山西大学、山西低碳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同完成；1.应用解决方案（报告）1份。2.集成技术1项：适合低温环境的人工湿地高效强化尾水处理集成工艺。3.示范工程1项：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尾水潜流人工湿地示范工程。日处理量不低于1万m <sup>3</sup> /d，出水水质中COD、氨氮、总磷达地表水III类。4.论文不少于6篇。5.专利不少于4项；有关尾水人工湿地除磷脱氮微生物菌株（国内发明专利）、基质层组合（国内发明专利）、保温提效技术（实用新型专利）、水生植物培育技术（实用新型专利）。6.软件著作权1项：智能管理平台。7.技术规范或指南1项：保障尾水人工湿地冬季处理效果相关的技术规范或指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技术规范或指南	≥1项
						专利	≥4项
						论文	≥6篇
			结题报告	1本		结题报告	1本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通过结题验收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预定2025年12月完成，依据示范工程情况可能会申请延期	通过	时效指标	项目结题时间	研究工作于2025年12月完成，结题时间于2026年科技厅安排开展
		成本指标	2026年预计支出18万元（2025年下达资金30万元）	18万元	成本指标	2026年预算实际支出	≤1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投资（示范工程投资）	≥3000万元	经济效益	带动投资（示范工程投资）	≥3000万元
		社会效益	增加劳动就业	≥1人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生态效益	入河污染物负荷	有效削减或有效削减	
		污染物减排	湿地工程可实现COD、氨氮减排、总磷减少污染物排放			流域地表水断面达标情况	持续稳定达标持续稳定达标
可持续影响	保障流域地表水断面持续稳定达标	保障流域地表水断面持续稳定达标持续流域水环境管理	可持续影响	示范工程在我省的规范化应用	良好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8040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空气质量背景站项目运行经费(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450,000		单位自筹	45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加强国家背景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运行管理,根据生态环境部对国家网运行管理的相关要求,由我中心(院)协助中国环境监测总站完成山西庞泉沟背景站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服务项目的运行维护、数据传输、审核报送、报告编制及质量管理等有关工作。					
立项依据		1、《国家环境空气背景监测站、农村站运行管理办法》2、《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背景站运行技术规范(暂行)》3、《国家背景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站运行维护手册》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国家对华北地区背景环境空气质量的考核提供数据支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组织开展背景站的日常工作运维管理和质控考核工作,负责对日常数据进行审核,运维手册的审核,定期对日常运维工作进行考核。					
项目实施计划		每年对背景站的运维服务进行采购,保障庞泉沟背景站的运维工作正常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国家对华北地区背景环境空气质量的考核提供数据支持。				为国家对华北地区背景环境空气质量的考核提供数据支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运行维护一个站点	1个	数量指标	运行维护一个站点	1个
		质量指标	运维合格	≥80分	质量指标	运维合格	≥80分
		时效指标	完成运行维护工作	完成	时效指标	完成运行维护工作	完成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控制成本	控制	成本指标	严格按照预算金额控制成本	≤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节约财政资金	节约	经济效益	节约财政资金	节约
		社会效益	对环境空气质量提供数据依据	及时上报数据	社会效益	对环境空气质量提供数据依据	及时上报数据,国家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网络的覆盖面进一步扩大
		生态效益	对背景环境空气质量考核提供优质服务依据	及时上报数据	生态效益	对背景环境空气质量考核提供优质服务依据	及时上报数据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	对背景环境空气质量持续考核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	国家背景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有效、准确、连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协助上级管理部门做好运维工作,提高管理部门的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协助上级管理部门做好运维工作,提高管理部门的满意度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1203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项目(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87,000	年度资金总额:	187,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187,000	单位自筹	187,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按照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2024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4〕138号）及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与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签订的《2024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项目协议书》要求，2026年开展山西省18个县域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工作。本项目需由我中心省本部和吕梁、临汾、忻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共同完成，其中省本部主要承担本省县域的技术培训，协助开展县域现场检查；指导县域资料填报，协助完成县域生态环境保护管理技术评价工作；完成县域内环境质量监测省控点位的数据整理和填报；对监测发现的自然生态变化图斑进行实地验证；开展本省县域环境监测质量控制工作。吕梁、临汾、忻州生态环境监测中心主要承担各县域地表水、城镇集中式饮用水、地下水以及千吨万人饮用水的监测等工作。							
立项依据		1、中国环境监测总站与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签订的《2024年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项目协议书》；2、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2024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4〕13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2023年国家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的通知》（环办监测函〔2023〕120号）要求，2026年开展山西省18个县域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与评价工作，其中忻州市6个、临汾市7个、吕梁市5个。是生态环境监测重点工作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与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签订的项目协议书，需要按照国家要求和部署完成本省县域的技术培训，协助开展县域现场检查技术支持工作；指导县域按要求完成数据资料整理和填报，协助完成县域生态环境保护管理技术评价工作；完成县域内环境质量监测省控点位的数据整理和填报；按照国家反馈的县域生态环境监测数据审核意见，开展数据核实和现场抽查；对监测发现的自然生态变化图斑进行实地验证；开展本省县域环境监测质量控制工作，对承担县域评价相关监测任务的检测机构进行监督抽查。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3月底前完成动态图斑地面验证、现场检查、质量检查及数据上报工作。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山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项目的实施，可以为中央财政对县域转移支付提供依据。		山西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考核项目的实施，可以为中央财政对县域转移支付提供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考核县域数量	≤18个	数量指标	考核县域数量	≤18个		
			技术培训	≥60人		质量指标	生态质量考核	合格	
		生态质量考核	合格	时效指标	按时上报		按时	时效指标	质量考核时限
		成本指标	项目单位工作费用成本	控制在有关预算标准内，符合市场行情	成本指标	实际支出	≤18.7万元		
	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效率	按资金管理办等等相关规定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数据客观准确	客观准确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参与度	提升公众意识	社会效益	社会公众参与度	提升公众意识		
		生态效益	提供生态环境质量	提升环境质量	生态效益	提供生态环境质量	提升环境质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管理部门满意度			为管理部门提供技术支持，不断提高管理部门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可持续发展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	推动监测网，实现常态化监测	可持续发展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网	常态化监测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13259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煤炭产业集聚区污染治理技术集成与工程示范(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170,000	单位自筹	17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课题选择具有多年煤炭开采、加工、转化利用历史的太原西山矿区涉煤产业集聚区为研究区域，针对采煤、选煤、炼焦、发电形成的典型工业污染场地和固废堆场，研究区域土壤与地下水污染物时空分布特征、迁移规律、累积效应及生态环境影响；建立污染源和污染物清单，查明主要特征污染物及其污染途径和关键影响因素；揭示特征污染物在土壤-地下水中的赋存形态、跨界面迁移转化机制和累积过程；研究污染源量化方法，建立典型污染场地土壤和地下水污染诊断方法、风险评估指标体系及相关模型；构建涉煤产业集聚区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风险评估指标体系、方法及模型，实现分区分级评价，为后续课题的场地筛选、技术筛选提供可靠的依据。					
立项依据		本课题于2020年10月获得国家科技部立项资助，课题编号为2020YFC1806501,课题任务书见附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由于产业类型多、污染物来源复杂、水土环境敏感，目前集聚区场地的污染物清单尚不清晰；特征污染物的时空累积效应、传输机制、迁移转化规律、环境风险尚待查明。山西是我国煤炭大省，太原市是首批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其中西山矿区集聚了大小矿山十余座以及洗煤厂、电厂、焦化厂等涉煤产业，形成典型的涉煤产业集聚区，针对该区域开展研究具有现实意义和行业引领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p>目标导向及绩效管理：在课题总体目标框架下，将各项研究任务、考核指标、经费使用和科研条件保障落实到子课题研究任务的具体承担单位，实行课题负责人组织下的子课题负责人负责制。课题负责人带领科研团队，积极开展工作，确保计划的完成，具体任务由子课题负责人负责实施，严格执行课题进度要求，完成课题研究任务；财务政策：课题主持单位在国家重点专项的财务管理规定基础上，制定专项经费管理及使用制度，及督促子课题承担单位严格遵守。各课题参与单位要建立财务内控制度，建立独立科研经费账户，进行独立管理、核算，并按课题主持单位的财务要求执行经费预算、合理使用经费，保障经费使用符合国家规定。课题组织管理：课题各参与单位按任务内容明确责任，密切协作，建立科学沟通协调机制，既要充分发挥团队协作精神，也要利用各单位优势资源，全面解决课题的重大共性关键技术问题。加强课题进度监督，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汇报交流课题进展、初步成果及课题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协商解决。数据共享：参与课题的各参与单位之间建立全方位、高效顺畅的沟通协调机制，实现试验条件、数据与科研成果的内部共享，促进课题高效保质按时完成。</p>					
项目实施计划		<p>(1) 采用现场监测、资料收集等方法，对涉煤工业场地和固废堆场地下水进行调查分析；利用 Surfer8 软件中的地理统计学模块的 Kriging 插值功能做图，分析污染物分布特征；采用地球物理探测、多源遥感技术手段，对区域空间格局、典型污染场地剖面视电阻率变化进行监测；通过室内模拟实验研究特征污染物的迁移转化规律；通过关联分析方法分析污染物释放可能对周边环境介质所产生的污染及累积效应。(2) 地下水污染机制研究采用理论分析、现场调查、室内试验、数值模拟等多技术融合的方法，借助水文地球化学、数学建模分析等软件，构建多场耦合的地下水污染传输模型，揭示特征污染物环境行为与累积效应；土壤和地下水风险评估通过平衡方法精确计算污染物传输路径、传输通量，建立精细化风险评估方法，实现场地污染风险的精准评估。</p>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为课题结余经费，将继续针对“涉煤产业集聚区典型污染场地污染过程与耦合生态环境效应”问题进行研究，探究主要特征污染物及其污染途径和关键影响因素，对促进涉煤产业集聚区生态安全和发展安全的发展，提高涉煤产业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场地环境管理水平有重要意义。		本项目为课题结余经费，将继续针对“涉煤产业集聚区典型污染场地污染过程与耦合生态环境效应”问题进行研究，探究主要特征污染物及其污染途径和关键影响因素，对促进涉煤产业集聚区生态安全和发展安全的发展，提高涉煤产业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场地环境管理水平有重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研究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课相关研究	深入推进课相关研究	质量指标	按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2026年12月完成
		成本指标	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费用	≤17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建立集聚区地下水污染特征	建立污染特征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为区域污染提供防控建议	为区域污染提供防控建议	社会效益	涉煤产业土壤和地下水污染场地环境管理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	环境质量	监测结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	生态效益	区域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	监测结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工作	可持续影响	项目研究成果转化及应用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63348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区域地下水污染风险识别及分类分区级方法（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600,000		单位自筹		6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区域地下水污染风险识别及分类分区级”是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典型区域地下水污染全过程防控与技术管理”（2023YFC3708800）之课题1，承担单位为中国地质大学（北京），我单位为合作单位，主要承担课题任务2：区域地下水监测体系及风险指标建立。							
立项依据		本课题于2023年12月获得国家科技部立项资助，课题编号为2023YFC3708801，课题任务书见附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我国地下水分布广泛，水文地质条件复杂，不同区域地下水存在污染源多样、点线面污染源分散、污染时间长、分区级界线不明等问题，导致难以实现精准防控，修复难度极大。因此，开展区域地下水污染风险识别及分类分区级方法的研究至关重要。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目标导向及绩效管理：在课题总体目标框架下，将各项研究任务、考核指标、经费使用和科研条件保障落实到子课题研究任务的具体承担单位，实行课题负责人组织下的子课题负责人负责制。课题负责人带领科研团队，积极开展工作，确保计划的完成，具体任务由子课题负责人负责实施，严格执行课题进度要求，完成课题研究任务；财务管理：课题主持单位在国家重点专项的财务管理规定基础上，制定专项经费管理及使用制度，及督促子课题承担单位严格遵守。各课题参与单位要建立财务内控制度，建立独立科研经费账户，进行独立管理、核算，并按照课题主持单位的财务要求执行经费预算、合理使用经费，保障经费使用符合国家规定。课题组织管理：课题各参与单位按任务内容明确责任，密切协作，建立科学沟通协调机制，既要充分发挥团队协作精神，也要利用各单位优势资源，全面解决课题的重大共性关键技术问题。加强课题进度监督，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汇报交流课题进展、初步成果及课题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协商解决。数据共享：参与课题的各单位之间建立全方位、高效顺畅的沟通协调机制，实现试验条件、数据与科研成果的内部共享，促进课题高效保质按时完成。							
项目实施计划		采用天空遥感（卫星+无人机）结合地表监测和深部监测（钻探模式）的“天-地-深”立体监测模式，揭示污染物在地下水中的分布特征，建立污染源的精细化分辨方法，并建立地下水源、污染源、风险源多源综合数据库。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区域地下水污染监测技术报告；完成典型区域地下水源与污染源“双源”分布图。			完成区域地下水污染监测技术报告；完成典型区域地下水源与污染源“双源”分布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域地下水污染监测技术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典型区域地下水源与污染源“双源”分布图	1张		
			典型区域地下水源与污染源“双源”分布图	1张		区域地下水污染监测技术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高质量完成区域地下水污染监测技术报告	高质量完成	质量指标	按照课题任务目标完成	100%		
		时效指标	按课题进度安排完成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按课题进度安排完成任务	及时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成本指标	2026年预算支出费用	≤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区域地下水污染防治制定更经济有效的修复方案，节约治理成本，产生间接的经济效益。	为区域地下水污染防治制定更经济有效的修复方案，节约治理成本，产生间接的经济效益。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有助于评估复杂地质条件下多源头污染情况，为区域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提供科学依据。	有助于评估复杂地质条件下多源头污染情况，为区域地下水污染风险管控提供科学依据。	社会效益	区域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决策	充足可靠		
		生态效益	为我国区域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提供基础数据和理论支撑	为我国区域地下水污染防治与修复提供基础数据和理论支撑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	研究结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工作	可持续影响	项目研究成果转化及应用	良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64450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全国辐射环境监测(国控)(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1,200,000		单位自筹	1,2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全国辐射环境监测项目为生态环境部辐射环境监测技术中心根据生态环境部工作部署,委托各省级监测机构完成本省国控辐射监测任务和辐射环境监测自动站运维任务。					
立项依据		1.《辐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61-2021)2.《应急监测中环境样品γ核素测量技术规范》(HJ1127-2020)3.《全国辐射环境监测与监察机构建设标准》(环〔2007〕82号)4.《辐射事故应急监测技术规范》(HJ1155-2020)					
项目设立必要性		此项目为部门完成全省国控监测任务和辐射环境监测自动站运维的经济保障,根据《全国辐射环境监测(山西省)》合同要求完成各项国控监测任务。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财务管理制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采购管理制度》《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预算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全国辐射环境监测(山西省)》合同任务要求和《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具体要求开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国控辐射环境监测任务,全省辐射环境自动站运行良好。				完成国控辐射环境监测任务,全省辐射环境自动站运行良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全省49个国控点监测任务	49个	数量指标	国控辐射环境质量监测自动站运行维护	12个
						完成全省49个国控点监测任务	49个
		质量指标	数据获取率	≥0.9百分比	质量指标	数据获取率	≥0.9百分比
						辖区内辐射环境监测报告及国控点运行报告	准确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监测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监测期	2026年	
	成本指标	不超预算支出	≤120万元	成本指标	支出成本	≤1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节约经费,控制成本	良好	经济效益	节约经费,控制成本	良好
		社会效益	掌握全省辐射环境状况,为上级决策提供基础依据	良好	社会效益	山西省辐射环境监测能力及应对辐射事故	提高
		生态效益	监测数据如出现异常,及时排查原因,消除隐患	良好	生态效益	监测数据如出现异常,及时排查原因,消除隐患	良好
可持续影响		按规范要求开展监测工作,紧跟国家政策强化能力建设,保障任务顺利完成	良好	可持续影响	省级数据汇总中心运行	安全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及时公布监测数据,减轻百姓顾虑	满意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及时公布监测数据,减轻百姓顾虑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7410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污染场地治理决策系统开发与再利用方式评估(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4,500		年度资金总额:	104,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104,500		单位自筹	104,5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京津冀及周边焦化类场地具有分布集中、污染程度深、范围广、风险等级高等特点。焦化类场地的管控、治理和再开发过程备受人们关注。本课题围绕焦化类场地管控/治理决策、修复技术、风险管控和再开发利用过程分别开展研究工作。针对管理部门对焦化类场地的管控/治理科学决策问题，构建可实际应用的污染场地治理决策系统，并开展土地再利用方式评估，为决策提供依据。						
立项依据		本课题于2018年11月获得国家科技部立项资助，课题编号为2018YFC1803003,课题任务书见附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课题开发的污染场地治理和再利用决策系统对焦化类污染场地管理方式和再开发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课题总体目标的指引下，将子课题研究任务、考核指标、经费使用和科研条件保障落实到子课题研究任务的具体承担单位，由课题组长具体组织科研活动，负责落实研究任务、分配经费和完成考核指标。按照法人管理责任制的要求，对课题任务的实施和资金管理负责，建立财务内控制度，建立独立科研经费账户，进行独立管理、核算，保障经费使用符合国家规定。						
项目实施计划		通过对污染场地所在区域自然环境、人文社会条件、污染源特征暴露途径、污染受体等因素的调查分析，明确各因素及其具体参数的权重和逆转条件，确定决策影响因素。开展地下水流场和污染物传输分析、污染物毒性参数及相互作用分析、人体健康风险评价参数，并对变量进行解释和分析方法进行研究，有效解释和分析得到有用的决策信息。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为课题结余经费，继续开展污染场地治理课题相关研究，为焦化类污染场地管理方式和再开发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本项目为课题结余经费，继续开展污染场地治理课题相关研究，为焦化类污染场地管理方式和再开发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议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建议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课相关研究	深入推进课相关研究		质量指标	按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2026年12月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成本指标	2026年预算实际支出	≤10.4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对环境新污染物认识	揭示环境中新污染物种类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研究新污染物污染情况	揭示环境中新污染物污染情况，提升管理能力		社会效益	管理部门的决策依据	充足可靠
		生态效益	助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研究成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工作		生态效益	对新污染物的管理能力	提高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	研究成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工作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64226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污染场地治理修复与风险管控集成技术推广的体制机制研究（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13,300	年度资金总额：	413,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413,300	单位自筹	413,3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京津冀及周边焦化类场地具有分布集中、污染程度深、范围广、风险等级高等特点。焦化类场地的管控、治理和再开发过程备受人们关注。本课题旨在建立一套污染场地修复与风险管控技术的环境技术验证管理体系，创建治理修复与安全再开发利用模式，建立跟踪评价期的环境监管技术和管理体系，形成促进污染场地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技术推广体制与机制。						
立项依据	本课题于2018年11月获得国家科技部立项资助，课题编号为2018YFC1803004，课题任务书见附件。						
项目设立必要性	本课题旨在建立一套污染场地修复与风险管控技术的环境技术验证管理体系，形成促进污染场地风险管控和治理修复技术推广体制与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课题总体目标的指引下，将课题任务、考核指标、经费使用和科研条件保障落实到课题任务的具体承担单位，由课题组长具体组织科研活动，负责落实研究任务、分配经费和完成考核指标。按照法人管理责任制的要求，对课题任务的实施和资金管理负责，建立财务内控制度。建立独立科研经费账户，进行独立管理、核算，保障经费使用符合国家规定。加强课题进展监督，定期开展交流。召开年度进展会议，汇报交流课题进展、初步成果和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发现和解决课题执行中面临的问题。建立课题共享机制，促进课题间的数据共享。						
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为课题结余经费，拟用于单位其他科研项目前期研究，为后续申报同类型课题提供基础。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为课题结余经费，拟用于单位其他科研项目前期研究，为后续申报同类型课题提供基础。			本项目为课题结余经费，拟用于单位其他科研项目前期研究，为后续申报同类型课题提供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课题相关研究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建议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深入推进课相关研究	深入推进课相关研究	质量指标	按任务目标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研究任务	按时完成研究任务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2026年12月完成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预算申报金额内完成各项工作	成本指标	2026年预算实际支出	≤41.3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为污染防治技术推广提供借鉴	为污染防治技术推广提供借鉴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对污染防治和污染风险管控发挥规范性、指导性作用	对污染防治和污染风险管控发挥规范性、指导性作用	社会效益	管理部门的决策依据	充足可靠
生态效益		助力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研究成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	研究成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工作	可持续影响	污染防治和污染风险管控	有效防治和管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65205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项目环境监理及相关污染判别(单位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9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9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2,940,000		单位自筹		2,94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2019年8月原省环科院与太原市自然资源储备交易事务中心（原太原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了“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项目环境监理及相关污染判别”采购合同，合同金额为3026.00万元，主要工作内容包环境监理和相关污染判别工作两大部分。根据项目需求，环境监理中环境影响监测工作和相关污染判别中土壤样品检测工作委托第三方开展。								
立项依据		1、原省环科院与太原市自然资源储备交易事务中心（原太原市土地储备中心）签订的“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项目环境监理及相关污染判别采购”合同；2、原省环科院与河北实朴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太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项目环境监理及相关污染判别一样品检测项目”技术服务合同书；3、原省环科院与山西英锐泽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签订的“太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项目—环境影响监测”技术服务合同书。								
项目设立必要性		原省环科院2019年承担了太原市自然资源储备交易事务中心（原太原市土地储备中心）委托的“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项目环境监理及相关污染判别”项目，开展完成了环境监理和相关污染判别等相关工作，其中部分工作内容委托专业的社会第三方服务机构承担。目前该项目基本完成，尚有部分合同款项待支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关合同款项。								
项目实施计划		2026年12月31日前，按照相关合同内容，完成两家社会第三方服务机构部分合同款项的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根据技术服务合同书，完成土壤样品检测，开展现场环境监测工作，为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及相关污染判别提供数据支撑，保证修复完成后，可以安全地进行开发建设，为居民提供健康、安全的居住环境。				根据技术服务合同书，完成土壤样品检测，开展现场环境监测工作，为原煤气化工厂区污染场地修复及相关污染判别提供数据支撑，保证修复完成后，可以安全地进行开发建设，为居民提供健康、安全的居住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委托单位	2家	数量指标	土壤样品检测工作	1项			
						环境影响监测指标	≥1项			
		质量指标	数据质量	准确	质量指标	数据准确率	≥95%			
		时效指标	实施周期	1年	时效指标	实施周期	2026年年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合规性	合规	成本指标	委托成本	≤294万元			
			经济效益	提升土壤治理经济效益		提高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提升人居环境幸福感	提高	社会效益	提升人居环境幸福感	提高			
		生态效益	环境改善	提高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质量	持续改善			
	可持续影响	项目地块再开发利用安全性提高	提高	可持续影响	项目地块再开发利用的安全性	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1123424				

山西省省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项目名称		重点工业源SCR脱硝系统氨逃逸对PM2.5贡献及协同管控技术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211-山西省生态环境厅		实施单位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日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1,200,000	单位自筹	1,200,00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重点工业源SCR脱硝系统氨逃逸对PM2.5贡献及协同管控技术研究”是山西省重点研发计划项目,承担单位为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合作单位为北京师范大学、中绿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格蓝普利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天蓝水清环保咨询有限公司。项目针对工业源超低排放改造背景下氨逃逸特征及总量不明、大气污染贡献不清、氨逃逸与氮氧化物协同控制效果不佳的现状,本项目在氨逃逸综合监测技术优化、分行业分工况氨逃逸PM2.5贡献评估、重点工业源SCR脱硝系统氨逃逸预测及氮氧化物与氨协同控制技术开发等关键技术问题开展研究,以探明典型行业氨逃逸的具体过程和关键影响因素,明确氨逃逸与氮氧化物等其他污染物的相互作用及其对PM2.5化学转化的贡献等关键科学问题。					
立项依据		科技厅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政府层面而言,本项目将阐明山西省重点工业源氨逃逸现状、排放水平及空气质量影响,为重点行业氨排放控制标准的修订提供参考,为山西省大气氨减排精细化管理提供科技支撑。同时也有助于深挖超低排放改造行业深度减排潜力,进一步推动山西省“十四五”及中长期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和重污染天气消除,满足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新期待,具有重要的社会意义。对于企业而言,本项目开展的重点工业源氨逃逸与氮氧化物协同控制技术应用示范将有助于提升行业氨逃逸控制技术和装备智能化水平,推动相关产业绿色发展,降低脱硝成本及氨逃逸二次产物对脱硝催化剂、反应设备的危害,提高系统寿命和脱硝效率,具有广泛的经济效益。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各承担单位相关职能部门将全力配合项目工作,在科研管理、经费使用、人力资源调配等方面提供一切必要的支持条件,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圆满完成。各单位科研管理部门将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的规章制度进行监督管理,协调和解决本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困难和问题;财务管理部门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经费进行专项管理,认真执行国家财经纪律,严格执行财经纪律,制止项目不合理开支,对资助经费单独建账、专款专用,接受各种检查和审计;人事管理部门将为项目顺利实施所急需的人才引进和团队建设方面提供保障。					
项目实施计划		针对工业源超低排放改造背景下氨逃逸特征及总量不明、大气污染贡献不清、氨逃逸与氮氧化物协同控制效果不佳的现状,本项目在氨逃逸综合监测技术优化、分行业分工况氨逃逸PM2.5贡献评估、重点工业源SCR脱硝系统氨逃逸预测及氮氧化物与氨协同控制技术开发等关键技术问题开展研究,以探明典型行业氨逃逸的具体过程和关键影响因素,明确氨逃逸与氮氧化物等其他污染物的相互作用及其对PM2.5化学转化的贡献等关键科学问题。期望形成一套集分行业分工况氨逃逸预测及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评估、氨逃逸与氮氧化物协同控制及区域大气PM2.5控制的集成技术体系,并开展技术应用示范。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本项目的研究成果将回答重点工业源氨逃逸现状及其环境影响贡献的科学问题,科学评估重点工业源超低排放改造带来的环境效益,为SCR脱硝和氨逃逸协同控制优化提供科技支撑。同时,本项目将为工业源氨逃逸排放清单优化、氨迁移转化机制、二次颗粒物转化机理等研究提供宝贵数据和理论基础。		本项目的研究成果将回答重点工业源氨逃逸现状及其环境影响贡献的科学问题,科学评估重点工业源超低排放改造带来的环境效益,为SCR脱硝和氨逃逸协同控制优化提供科技支撑。同时,本项目将为工业源氨逃逸排放清单优化、氨迁移转化机制、二次颗粒物转化机理等研究提供宝贵数据和理论基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研究报告	1份	数量指标	研究报告	1份
		质量指标	建立氨逃逸综合监测技术体系	1份	质量指标	按目标任务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及时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任务	2026年12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费用	≤1200000元	成本指标	2026年预算支出费用	≤120万元
		经济效益	为氨逃逸监测提供技术支持	达到预期目标	经济效益	行业氨逃逸控制技术和装备智能化水平	提升
		社会效益	为环境空气质量改善提供技术支持	达到预期目标	社会效益	山西大气氨减排精细化管理的决策	充足可靠
		生态效益	环境质量	研究成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工作	生态效益	山西省重污染天气	减少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质量	研究成果作为决策管理技术依据,推进持续改善环境质量工作	可持续影响	山西省空气质量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808140812			

##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车辆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5辆，实有13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5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2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 2、房屋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2325.53平方米。

###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147台（套）；山西省生态环境监测和应急保障中心（山西省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70台（套）。

## 十二、其他说明

###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我单位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 （二）其他

我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